

QUALI-SMART HOLDINGS LIMITED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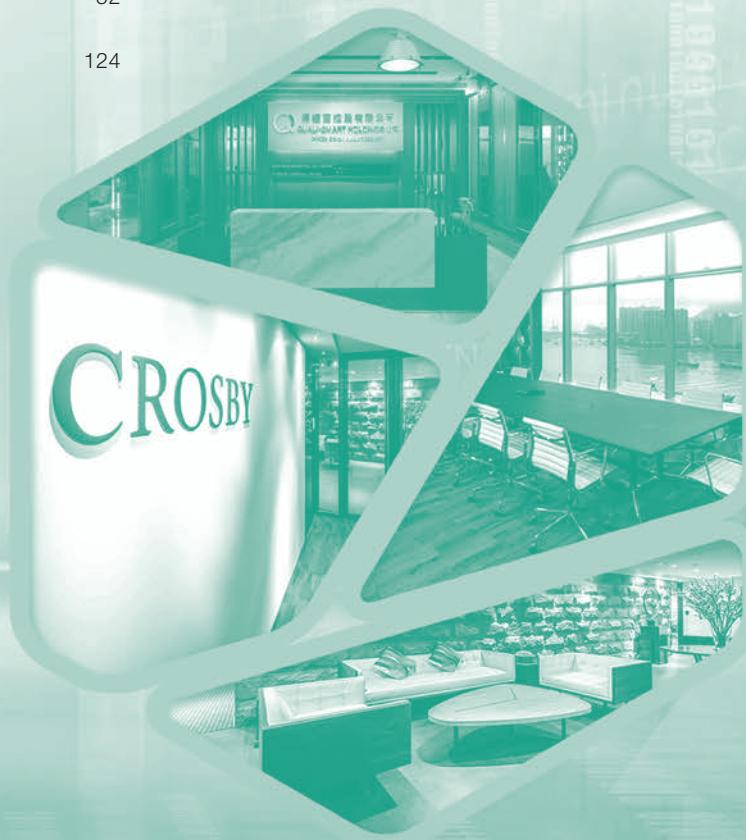
2021
年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3
主席報告書	6
企業管治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7
董事會報告	2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2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49
綜合現金流量表	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五年財務概要	12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
潘栢基先生
朱允明先生
黃錦成先生(於2021年5月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 JP
陳兆榮先生
黃華安先生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梁寶榮先生GBS, JP
黃華安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寶榮先生GBS, JP(主席)
陳兆榮先生
劉浩銘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寶榮先生GBS, JP(主席)
陳兆榮先生
劉浩銘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李敏儀女士
潘栢基先生

公司秘書

鄧婉貞女士

授權代表

潘栢基先生
鄧婉貞女士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荃灣海盛路3號
TML廣場
19樓C座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公司網站

www.quali-smart.com.hk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

劉浩銘先生，66歲，於2012年3月14日獲委任為董事。彼為本集團的執行主席及共同創辦人之一。彼為董事會轄下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亦是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劉先生負責制訂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策略、管理層團隊發展及日常營運。彼為非執行董事李敏儀女士之丈夫。劉先生於玩具製造業擁有超過30年經驗。彼於1996年創辦本集團之前，曾分別出任鎮達玩具禮品有限公司及美泰玩具(香港)有限公司的高級職位。於美泰玩具(香港)有限公司服務期間，劉先生於1984年獲得由Mattel Inc.頒發的總裁特設獎，以表揚其創新精神。

劉先生於1978年11月取得香港大學工程理學士學位，並於1988年2月取得澳門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劉先生自2008年起出任香港玩具廠商會的副會長。2007年11月，劉先生為佛山市南海區玩具行業協會第二屆理事會擔任顧問。劉先生於1996年10月獲得由廣東政府頒發的獎項，以表揚彼對經濟發展的貢獻；並於2006年10月獲得由中國玩具協會頒發的傑出企業家獎。劉先生向香港大學工程學院工業及製造系統工程系捐出劉浩銘工業獎學金，以表揚在有關工業及物流服務的項目中有出色表現的本科畢業班學生。

潘栢基先生

潘栢基先生，54歲，於2013年1月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5月1日起擔任董事會轄下企業管治委員會的成員。潘先生亦為玩具分部旗下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事務和整體行政工作。於1996年11月加入本集團之前，潘先生於1987年2月至1990年5月期間於一間核數師行擔任核數文員。彼亦於一間玩具製造公司積累5年會計及行政經驗。

潘先生於2004年8月取得波爾頓學院(現稱波爾頓大學)會計學士學位。於2017年5月，潘先生成為公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財務會計師公會會員。於2019年8月30日，潘先生成為英國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

朱允明先生

朱允明先生，55歲，於2015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此前，朱先生於2013年1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7月6日辭任。彼亦為本集團金融服務分部旗下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高誠證券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及董事，並為本公司其他主要附屬公司的董事。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財務年度，彼擔任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至2015年7月5日。

朱先生於金融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他曾擔任國信證券(香港)董事總經理兼銷售及交易業務主管直至2015年11月。此前，於2010年5月至2011年11月期間，彼為加拿大豐業銀行的董事總經理(亞太機構股票之股票衍生交易)，並於2002年至2010年於多家著名金融機構出任高級職位。

朱先生於1989年5月取得加州州立大學工商管理(國際商業)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黃錦城先生

黃先生，40歲，於2021年5月1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玩具分部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滉達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玩具分部的企業發展及精益生產策略。先前，彼曾自本公司上市起至2019年12月31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轄下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其時，黃先生負責聯同其他高層管理層制訂及執行本集團的發展策略。尤其是，他在精益生產及未來發展策略、方法及生產控制技術方面是與本集團最大客戶合作的主要負責人，確保玩具的生產成本保持競爭力。

黃先生於2003年12月以一級榮譽成績取得香港大學工業管理及製造系統工程學士學位，及於2006年12月取得香港大學哲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李敏儀女士，59歲，於2012年3月23日獲委任為董事，其非執行董事的職務於2013年1月3日生效。彼自2015年7月1日起亦擔任董事會轄下企業管治委員會的成員。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亦是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Crosby Asia Limited的董事及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滉達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

李女士於玩具業有大約20年經驗。彼與執行主席劉浩銘先生於1996年共同創立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滉達實業有限公司。李女士為劉先生的妻子。彼於1989年11月取得加拿大多倫多約克大學經濟文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 JP

梁寶榮先生GBS, JP，71歲，於2013年1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分別為董事會轄下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

梁先生於2005年11月退休前，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駐京辦」）主任，服務香港政府達三十二年。梁先生於1973年6月加入香港政府政務職系，並於1996年6月晉升為首長級甲一級政務官。在政務職系服務期間，梁先生曾任職多個決策局和部門。梁先生曾出任的高層職位包括：自1987年4月至1990年9月出任副政務司（後改稱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自1990年9月至1992年12月出任副規劃環境地政司、自1992年12月至1995年3月出任總督府私人秘書、自1995年5月至1998年11月出任規劃環境地政司及自1998年11月至2005年11月出任駐京辦主任。梁先生在企業領導及公共事務擁有豐富經驗。於擔任駐京辦主任期間，彼致力在內地推廣香港，促使香港與中國內地建立更緊密的聯繫與合作，成績斐然。

梁先生於1971年取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梁先生目前分別自2008年2月13日及2016年10月28日起擔任百利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7）及富豪產業信託（股份代號：18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2010年3月26日至2019年8月19日期間，梁先生獲委任為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北亞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有此等公司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陳兆榮先生

陳兆榮先生，56歲，於2013年1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分別為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先生於會計、稅務、財務及信託方面有逾25年經驗。陳先生於1986年4月取得悉尼大學經濟學士學位。陳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澳門會計師公會會員。

陳先生目前為品創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66)(聯交所GEM上市公司)、大自然家居控股有限公司(前稱大自然地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83)及香港信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7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另有指明者外，上述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黃華安先生

黃華安先生，57歲，於2015年9月24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成員。

黃先生現為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飛尚無煙煤資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38)之執行董事。彼亦為納斯達克上市公司中國天然資源有限公司(「中國天然資源」)(股份代號：CHNR)之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他曾出任中國天然資源集團之財務主管、財務總監、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逾20年，直至2014年1月卸任。2000年12月至2006年12月，黃先生於一家從事建築材料買賣的香港上市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自1995年7月起擔任一家香港註冊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1992年10月至1994年12月，黃先生曾擔任私人投資公司鴻華集團有限公司的財務副董事。自1988年7月至1992年10月，黃先生曾任職於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計部門，向眾多業務領域的客戶提供專業審計服務。

黃先生於1988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公司秘書及行政專業文憑。彼於1993年9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證為執業會計師，並於1999年11月成為其資深會員。彼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會員。

高級管理層

侯耀波先生

侯耀波先生，64歲，為本公司玩具分部轄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滉達實業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本集團的中國營運總經理。侯先生負責本集團於中國的營運。彼於1999年1月加入本集團。侯先生帶領的團隊由規劃生產日程、執行生產及協調船務之經理組成。

侯先生於玩具製造業擁有超過20年經驗。於1999年1月加入本集團前，侯先生於多家國際知名玩具公司擔任高級職位超過10年。侯先生於1981年11月取得香港理工學院(現稱香港理工大學)紡織技術高級證書。彼亦於1982年7月取得香港工業教育及訓練署時裝及成衣製造技術人員證書，並於1983年8月取得管理服務學會的管理服務證書(半工讀／營運及管理)。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混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業績。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主要從事玩具（「玩具分部」）及金融服務（「金融服務分部」或「高誠」）業務分部。

全球大流行期間對業務表現的影響

於本年度，全球COVID-19大流行的嚴重影響導致世界各地商業及社區活動反覆處於封鎖和重新開放之間。此亦對我們的玩具分部及金融服務分部，尤其是本年度早期的營運造成影響。對於我們玩具分部位於美國及西歐的主要業務夥伴而言，由於疫情進展的起伏，彼等不得不採取各種抗疫措施，因此限制了正常的人員流動、商品及相關服務交付的物流。隨著該等地區於本年度下半年展開疫苗接種計劃，商業及社區活動開始恢復正常，整體營商情緒亦得到改善。本年度，我們玩具分部總收入約為456.1百萬港元，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上年度」）相比增加約18.9%，主要由於在封城期間，各個家庭（尤其是有孩子的家庭）均需要長時間逗留在家中，因此對我們的玩具產品作室內休閒用途的需求有所增加。

對於金融服務分部而言，全球和香港的證券市場於2020年初受到COVID-19的影響，在經濟前景不明朗的情況下，遭受嚴重打擊。令人驚訝的是，從恒生指數由2020年3月底至2021年2月回升約31.7%可見，本地金融市場的情緒於本年度下半年得到大幅改善。同樣地，美國證券市場於2020年3月跌入谷底後亦有大幅改善。本年度，金融服務分部貢獻的收入約為29.6百萬港元，與上年度大致持平，而其分部虧損則較上年度減少約58.0%。有關表現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投資諮詢及管理業務於投資諮詢業務下或全權委託賬戶資產方面的顯著增長，從而抵銷了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中包銷業務令人較為失望的表現，因為該業務的競爭日益劇烈，且受限於嚴格監管環境，以及商譽減值虧損減少。

發展與挑戰

面對COVID-19大流行疫情及其潛在變種病毒瞬間萬變的環境，疫苗接種措施及研發不斷取得進展的情況，以及中國與西方國家的政治局勢日益緊張並趨向加強各自貿易關稅措施的趨勢中，我們的玩具分部將繼續專注於保持我們現有信用可靠的主要客戶基礎，並提供更佳服務，例如提高生產效率、產品交付準時度及材料採購效率，並尋求進一步加強生產流程的自動化。

對金融服務分部而言，我們的目標為加強投資諮詢及管理業務的發展，通過聘用更多新投資組合經理加入我們的平台，增加我們的投資諮詢業務下及管理的資產。鑑於我們的證券包銷及經紀業務的表現相對不穩定，希望此能為業務帶來新投資者及資金。此外，由於香港聯交所最近收緊上市要求，從而對上市申請的審批程序造成影響，我們預期未來香港中小型發行人的包銷業務將更具挑戰性，且可能需要更長時間完成上市程序。因此，我們將尋找質素更好的發行人，在這些項目中，我們對確保全球協調人的角色及管理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的分配款項抱有較高的信心。我們將繼續謹慎管理金融服務分部的成本，並將新員工的薪酬與業績掛鉤。整體而言，目前的業務前景肯定一如既往地具有挑戰性，我們將繼續謹慎地尋求我們的業務分部於盈利能力及可持續發展上的最佳平衡。

主席報告書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尊貴的顧客、股東及所有合作夥伴對本集團一直以來的支持及信心。本人亦衷心感激全體管理層及員工於往年所作出的不懈努力。本集團定必為全體股東及持份者致力提升本身的價值繼續全力以赴，從而創造長遠回報及貢獻。

執行主席

劉浩銘

香港，2021年6月30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及認同於本集團之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融入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因素之重要性，以便有效問責。本公司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財務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項下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討論者除外。

守則第A.2.1條

根據守則項下守則條文，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必須分開，且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自劉浩銘先生於2013年11月25日起生效調職為本公司執行主席及不再出任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以來，自此本集團行政總裁職位一直空缺。行政總裁角色由執行董事履行。董事相信此安排在權力及職能兩者間取得更好平衡。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明確查詢後，各董事於本財務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所需標準。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第29至41頁內。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集團，並監管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董事會已授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負責日常責任，履行彼等之職責。

於本財務年度，董事會由7名成員組成，而本公司於2021年5月1日委任黃錦城先生為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人數增加至8名：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

潘栢基先生

朱允明先生

黃錦城先生（於2021年5月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GBS, JP

陳兆榮先生

黃華安先生

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專業及會計資格。

企業管治報告

執行董事劉浩銘先生、黃錦城先生(於2021年5月1日獲委任)及潘栢基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為期三年，可予續約，而朱允明先生已與本集團訂立擔任屬本公司金融服務分部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高誠證券有限公司行政總裁的僱傭合約，並無固定年期。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固定任期為12個月，可予續約。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三分之一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所有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於2020年8月21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0週年大會」)上，劉浩銘先生、潘栢基先生及朱允明先生已退任並獲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為董事。本公司已就針對董事的法律行動為彼等提供合適之保險保障。

除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鑑於本公司之性質及業務目標，董事會具備適合本公司業務需要之相關技能及經驗。各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第3至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已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參與有關增進及更新彼等知識及技巧的持續專業發展的資料。本公司向新委任的董事在其獲委任時安排就職培訓課程。課程包括董事責任及一名上市發行人的義務概覽，並為進一步加強彼等對本集團文化及營運的認識和了解而設計。本公司鼓勵董事進行持續發展及培訓，使彼等能恰當履行彼等的職責。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定期傳閱董事可能感興趣的培訓課程詳情，以鼓勵全體董事參加，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會議程序

董事會於本財務年度已召開四次常規會議，每次相隔不超過4個月。全體董事於不少於14天前獲發通知，且各董事獲邀在議程中加入事項。公司秘書協助主席制訂會議議程。全體董事於常規會議日期前最少三天獲傳閱詳細議程及相關會議資料。

詳盡的會議記錄初稿會先發予全體董事傳閱，以供彼等發表意見。會議記錄之最終定稿亦於會議後合理時間內發送予全體董事，以作記錄。所有會議記錄均由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董事查閱。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主要負責管理董事會，而行政總裁則負責業務發展策略及日常業務管理。

自2013年11月25日起，劉浩銘先生調職執行主席及不再出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一職於本財政年度維持懸空且行政總裁角色仍由執行董事履行以確保維持權力及職能兩者間的平衡。

於本財務年度，執行主席與全體非執行董事舉行了一次並無其他執行董事在場的會議，以評核執行董事的表現及與非執行董事交流彼等對營運及監控程序的關注。董事會已採納非執行董事之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i)審核委員會；(ii)薪酬委員會；(iii)提名委員會及(iv)企業管治委員會。各委員會獲授適當權力，並就委員會的職責範圍對董事會負責。各委員會採納適當權責範圍，清楚列明其職責、責任及權力。所有權責範圍已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內披露。

各委員會成員如下：

審核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梁寶榮先生GBS, JP
黃華安先生

薪酬委員會

梁寶榮先生GBS, JP(主席)
陳兆榮先生
劉浩銘先生

提名委員會

梁寶榮先生GBS, JP(主席)
陳兆榮先生
劉浩銘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兆榮先生(主席)
李敏儀女士
潘栢基先生

各董事委員會於本財務年度內根據各自的權責範圍要求舉行會議。該等會議的會議程序與董事會常規會議的會議程序相同。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財務年度所舉行的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常規會議次數以及董事及董事委員會成員的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	4/4	不適用	1/1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潘栢基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朱允明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	4/4	4/4	1/1	1/1	不適用	1/1	1/1
陳兆榮先生	4/4	4/4	1/1	1/1	1/1	1/1	1/1
黃華安先生	4/4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訂明其書面權責範圍。該等審核委員會書面權責範圍乃依據守則第C3段採納。審核委員會須於各財務年度舉行至少2次常規會議。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兆榮先生擁有合適的專業資格及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審核並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審核委員會於本財務年度的工作概述如下：

1. 審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持續關連交易；
2. 審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3. 批准及建議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執行協定程序審閱服務；
4. 審閱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中期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5. 審閱核數師獨立性；
6. 批准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核數師酬金及其他聘用條款；
7. 審閱及採納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核數範圍；
8. 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財務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
9. 檢討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足夠；及
10. 審閱核數師之重大發現。

企業管治報告

內部監控

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而審核委員會在外部顧問協助下（倘需要）負責安排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之定期檢討。

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已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成效性作出檢討並認為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已足夠並有效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之資產。

審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連同核數師及管理層審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2021年財務報表」）。根據該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確信2021年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平呈列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重新委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滿意核數師之工作、獨立性及客觀程度，因此建議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核數師以供股東批准。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5及3.26條訂明其書面權責範圍。該等薪酬委員會書面權責範圍乃依據守則第B1段採納。薪酬委員會須於各財務年度舉行至少一次常規會議。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應付予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補償之條款作出審閱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亦須確保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本身之薪酬。

薪酬委員會於本財務年度履行下列職責：

1. 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一般員工之薪酬政策。

董事酬金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須披露之董事及五位最高薪僱員酬金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a)及11(b)。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遵照守則第A.5.1及A.5.2段訂明其書面權責範圍。提名委員會須於各財務年度舉行至少一次常規會議。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管理層繼任安排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於本財務年度，提名委員會進行以下工作：

1. 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設立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目的及目標，以及董事會是否擁有能改進的適當且平衡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2. 董事會的有效性及是否能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
3.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
4. 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5. 評核非執行董事付出的時間；
6. 審視提名政策；及
7. 提名董事會成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審閱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並考慮及向董事會建議可考慮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選。

提名委員會確信非執行董事已為本集團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各執行董事均具備合適資格及豐富經驗，能勝任其職位並可有效及高效地履行其職責。提名委員會亦確信，董事會組成成員已符合本公司於2013年11月22日所採納及設定的目的及目標內的所有多元化標準（即董事年齡、性別及專業背景）。

企業管治報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為確保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客觀性及具建設性之意見及觀點，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於獲委任時予以評估及每年並在合適情況下任何其他時間進行檢討。本公司亦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書面確認，以確認彼於本財務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連同董事會均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由董事會於2013年11月22日採納。根據該政策，委任董事會將繼續秉承以優質基礎及委任人選亦以該準則考慮，以達致董事會之多元化。多元化觀點與角度可透過考慮多個因素達致，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於達致多元化觀點與角度時，本公司亦會考慮其自身業務之因素及不時的特別需求。董事會認為，以優質基礎之委任將使本公司更能服務其客戶、僱員、股東及其他持份者。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成立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並遵照守則第D.2及D.3段訂明其書面權責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須於各財務年度舉行至少一次常規會議。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發展並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就本公司的政策及常規是否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檢討及監察。

於本財務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進行以下工作：

1. 檢討企業管治手冊；
2. 檢討遵守守則之例外情況；及
3. 檢討董事所接納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

核數師酬金

於本財務年度，本集團應付核數師就所提供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費用分別為1,508,000港元及190,000港元。

所提供之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法定核數	1,508
非核數服務： －協定程序	190
	1,698

企業管治報告

問責性

董事會負責監督編製能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集團年內之事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的年度財務報表。管理層定期向董事會提供管理賬目及最新資料，以公正及易於理解地評估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以讓全體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彼等的職務。於編製2021年財務報表時，董事會：

1. 已採納合適的會計政策及貫徹應用該等政策；
2. 已審慎及合理地作出判斷及估計；及
3. 假設本公司將繼續經營業務及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公司秘書

全體董事均可得到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公司秘書向主席匯報董事會管治事務，及負責確保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遵循程序，並促進董事、高級管理層之間以及與股東的溝通。於本財務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超過15小時之專業培訓，以提升彼之技能及知識。

股息政策

股息可以通過現金或我們認為合適的其他方式支付。任何股息的支付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基於我們的盈利、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本規定、法定儲備金規定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任何未來股息的宣派、派付及金額將受我們的章程文件（包括組織章程細則）所規限，並在必要時需要獲得股東批准。

與股東及投資者通訊

本公司重視股東之觀點及意見。董事會以與全體股東建立清晰而透明的通訊，以理解本集團的表現及前景作為優先。股東提名董事的權利及通訊政策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任何於呈交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表決權利的本公司已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應有權隨時以書面要求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該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該書面要求須郵寄予公司秘書，地址為：

香港
荃灣
海盛路3號
TML廣場
19樓C座
混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本公司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倘彼等未克出席大會，委派代表代彼等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企業管治報告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在任何時間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聯絡公司秘書，索取可供公眾查閱之本公司資料。本公司定當盡力及時回應他們的查詢。股東亦可於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查詢。

此外，股東如欲查詢其持股及獲派股息的權利，可聯絡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之程序

股東可提名一名人士(退任董事及股東本人除外)出任董事(「候選董事」)，方式為透過提交正式簽署之書面通知(「提名通知」)，連同候選董事之履歷及聯絡詳情、候選董事願意參選之書面記錄、候選董事之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其他資料詳情(包括(但不限於)上市規則第13.51(2)條或其他適用規則所要求詳情)至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並註明公司秘書收。

提交提名通知的期間須不早於股東大會通告發出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7天結束。

除上述有關選舉董事人士的建議外，股東亦可按上述「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一段內所述的程序就有關書面要求所註明的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2020週年大會

全體董事均已出席2020週年大會，以聆聽及解答股東提問。於2020週年大會上，已就各重大之問題提呈獨立決議案。所有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並經獨立監票人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核實。

本公司股東大會的程序需定期監督及檢討，需要時亦會作出更改，以確保配合股東之需要。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作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本財務年度過後之變動

本報告經已包涵自本財務年度截止日後至本報告日期間所發生的變動。

代表董事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陳兆榮

香港，2021年6月3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從事同樣的核心業務，由滉達實業有限公司經營玩具生產分部（「玩具分部」）以及由Crosby Asia Limited經營金融服務分部（「金融服務分部」）。

本年度是環境和政策均快速轉變的一年。自2020年初開始影響世界的COVID-19大流行於本年度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由於不同國家的公共衛生狀況時好時壞，全球不同地區反復處於封鎖和重新開放之間，使得營商及投資環境仍然具挑戰性。於本年度大部分時間內，美國及西歐國家受到的影響最為嚴重，因為該等國家的確診數目一度飆升至頂點，導致政府實施嚴格的防疫措施，對該等國家已經脆弱的經濟造成負面影響。隨著該等國家的政府於本年度末開始積極推出疫苗接種計劃，他們的情況大幅改善，再加上美國及英國政府推出各種經濟刺激計劃，西方市場的經濟活動在本年度最後一個季度開始逐漸回升。就本地而言，香港於本年度大部分時間均受到大流行嚴重影響，第三波大流行於2020年夏季於香港肆虐，第四波大流行從2020年11月持續至2021年5月底，對本地經濟活動，尤其是與零售業有關的經濟活動造成巨大干擾。為應對經濟受到的干擾，許多國家的政府重新採用量化寬鬆及低利率政策，嘗試支持整體下滑的經濟，導致資本及資產市場出現充足的流動資金。恆生指數從上年度末的低谷中恢復過來，此前全球資本市場於大流行初期階段出現了短暫性崩盤，在科技股的興奮情緒的推動下，恆生指數於農曆新年前後再次超越30,000點，惟升幅於對通貨膨脹的憂慮湧現令市場降溫後再次失去動力。美國股市亦從上年度末的低谷展現出強勁的復原能力，主要由科技、醫療保健及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等領域帶動。

我們玩具分部的海外客戶（尤其是位於美國及西歐的客戶），由於COVID-19大流行所帶來的不明朗因素及實施封城措施仍對彼等的存亡構成重大威脅，因此彼等於本年度下訂單時保持非常審慎。若干零售客戶調整彼等的策略，越發依賴線上分銷渠道維持銷售，同時為彼等的製造商帶來更大壓力，要求製造商削減成本並收緊利潤。美國新政府選舉並未為中美關係帶來實質改善，對制裁及出口關稅的憂慮繼續為整個製造業前景蒙上陰影。在宏觀經濟環境不明朗的情況下，我們的玩具分部自兩年前起，繼續採取專注於經精挑細選的高利潤產品系列的策略，並實施更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為度過長期而艱難的經營環境做好準備。本年度，儘管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惟玩具分部與上年度相比，成功挽留客戶訂單，於保持穩定毛利率的同時，銷售額比上年度顯著增長約18.9%。另一方面，金融服務分部於本年度的表現出現分歧。投資諮詢及管理業務於本年度取得重大進步，其投資諮詢業務下或管理的資產及入賬的豐厚表現費均有顯著增長，這主要得益於本年度美國股市尤其是科技領域的強勁復甦。然而，證券包銷業務經歷一段較為困難的時期，原因是募資市場更為兩極化，並偏向市值較大的科技及生物科技行業，令這些募資項目的分配份額競爭變得更為劇烈，而市值較少的發行人的募資更具挑戰性，導致包銷及經紀佣金所得收入大幅減少。整體而言，經考慮商譽減值虧損（非現金項目）的任何影響前，金融服務分部的經營業績與上年度相比基本持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玩具分部

玩具分部是以提供OEM服務為主的玩具製造商的方式經營，其繼續按客戶的規格為客戶製造產品，而產品則由客戶以旗下品牌出售。為了更能調配本集團的資源及減輕業務風險，玩具分部繼續專注服務國際知名玩具品牌客戶，這些客戶被認為在發出訂單方面更可靠，擁有更佳信譽及在其整體業務背景方面有更高透明度。

於本年度，玩具分部的收入及其分部利潤分別為約456.1百萬港元及4.0百萬港元，分別較上年度增加18.9%及1,385.2%。玩具分部的收入增加，主要因為本年度全球經濟於2020年第一季度COVID-19大流行爆發令全球商業活動停頓後中度恢復。隨著各國推出成功開發的相關疫苗，全球經濟於本年度下半年逐步改善。來自北美及西歐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本年度玩具分部總收入的約63.1%及24.6%，較上年度分別增加約21.8%及29.0%。該增加主要由於在COVID-19大流行期間，許多家庭因封城情況而不得不留在家裡，令他們被限制旅行度假，並選擇通過線上渠道為他們的孩子花費更多金錢，導致我們的客戶對玩具產品的整體需求上升。儘管收入增加，惟由於包裝材料、金屬部件及電力等間接生產成本上升，令玩具分部繼續面臨利潤率的壓力。本年度，中國內地更嚴格的環保政策出台，要求提高廢紙及金屬材料的進口質量。此外，從澳洲等海外市場進口至中國內地的煤炭大幅減少，使電力成本上升，導致我們的整體生產及經營成本增加。該等政策及事件的影響一定程度上反映儘管本年度的收入有所增加，惟我們的毛利率並無任何實質改善，我們預期有關影響可能會延續到來年。

金融服務分部

本年度，全球及香港的證券市場於2020年3月資本市場因COVID-19的影響惡化而暫時崩盤後，呈現出逐漸從低谷中復甦的趨勢。恆生指數從上年度末全球市場受COVID-19大流行影響而水深火熱的低點約23,603.48點上升到2021年2月的年內收市高峰31,084.94點，即大幅回升約31.7%，惟其後由於對通貨膨脹及利率上升的憂慮令科技股的牛市結束，恆生指數逐漸下降，於2021年3月31日收於28,378.35點。總而言之，這仍然代表著恆生指數於本年度上升約20.2%。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供的資料，主板及GEM於本年度的每日平均成交額亦出現顯著改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12個月的每日平均成交額約為1,295億港元，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12個月內的每日平均成交額約872億港元增加約49%。2021曆年首三個月的每日平均成交額進一步增至約2,24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1,209億港元增加約86%，這可能是由於2021年1月及2月市場持續造好所致。由於市場於2021年3月開始冷卻，因此每日平均成交額下跌至約1,985億港元。儘管現貨市場長期上漲，惟新上市公司數量由2019年的183間減少至2020年的154間，減少約15.9%，同時股本集資總額由2019年的4,542億港元增加至2020年的7,437億港元，增加63.7%。有關不同投票權股份、生物科技股份（第18A章）及通過便利第二上市渠道的新上市公司數目分別較上年度增加約300%、55.6%及800%。上述統計資料凸顯於本年度，一級資本市場的投資趨勢持續偏向市值較高的發行人以及科技及生物科技領域，同時監管機構對新上市申請的審批更為謹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金融服務分部旗下的高誠證券有限公司（「高誠」）於本年度的表現好壞參半。本年度，投資諮詢及管理業務取得明顯進展。由於該業務與新客戶簽訂協議，並帶來出色的投資回報，投資諮詢業務下或全權委託賬戶下的資產繼續增長，而該資產的投資重點主要為美國股票市場的科技板塊。本年度美國市場的驚人表現使大多數投資組合超過以往的高位，繼而為高誠帶來表現費。因此，本年度的投資諮詢費收入、手續費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與上年度相比增加約127.1%。

另一方面，高誠的證券包銷業務於本年度的表現卻令人失望。雖然高誠於本年度擔任五項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的包銷銀團成員，惟其中並無一項交易為高誠提供全球協調人的職責，而由於包銷商之間對分配款項的競爭激烈，因此高誠的客戶於這些項目中得到的分配款項少於預期。本年度，高誠缺乏穩定價格操作人的職務，亦代表有關業務帶來的買賣收入大幅減少。由於審批過程比預期長，因此我們原本預期擔任全球協調人的若干項目已延期，或擬上市公司決定選擇一個上市要求較為寬鬆的替代上市地點。於本年度，高誠亦繼續為香港的上市發行人配售非上市債券，為金融服務分部帶來配售佣金收入，與上年度相比增加逾一倍。因此，與上年度相比，本年度高誠來自經紀佣金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的收入大幅減少約53.8%。綜合考慮所有對比因素，金融服務分部的綜合業績與上年度相比表現相對平穩。

財務回顧

玩具分部

玩具分部於本年度的收入約為456.1百萬港元，較上年度約383.7百萬港元增加18.9%。收入增加是源自向玩具分部部份五大客戶銷售增加。此分部的分部利潤從上年度的約0.3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約4.0百萬港元，增幅為1,385.2%或約3.7百萬港元。分部利潤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位於北美及西歐市場的主要客戶所下的訂單增加。

來自北美地區的收入由上年度約236.2百萬港元增加約51.6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287.8百萬港元，而來自西歐地區的收入由上年度86.9百萬港元增加約25.2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112.1百萬港元。向中國內地及台灣客戶的銷售額由上年度18.3百萬港元減少約6.7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約11.6百萬港元。向北美及西歐客戶的銷售額增加主要由於在COVID-19大流行期間，該等國家內許多家庭被限制旅行，並於留在家中時選擇通過線上購物為他們的孩子花費更多金錢，導致我們的客戶對玩具產品的整體需求上升。

金融服務分部

金融服務分部於本年度的收入約為29.6百萬港元，與上年度收入相若。此主要是由於投資諮詢業務下的資產增長以及投資組合的表現出色令投資諮詢費用收入較上年度大幅增加約10.3百萬港元或130.5%，而其大部分被證券經紀佣金收入以及配售及包銷服務收入較上年度大幅減少約11.2百萬港元或53.8%所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而言，金融服務分部於本年度錄得分部虧損約24.2百萬港元，較上年度約57.6百萬港元減少約58.0%。金融服務分部的分部虧損減少主要是由於於本年度與高誠證券有限公司有關的商譽減值虧損減少約33.2百萬港元（此將於下段進一步說明）及本年度金融服務分部的經營表現較上年度平穩所致。

商譽減值虧損

於編製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期間，董事對高誠現金產生單位（「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進行評估，並委聘獨立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釐定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為計算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而出具的估值報告，董事認為高誠現金產生單位於2021年3月31日的使用價值約為134.0百萬港元，低於緊接評估前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約144.7百萬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10.7百萬港元。

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採用收入法評估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此方法以五年現金流量預測為基礎，並以3%的長期最終增長率推算，然後以稅前貼現率約11.9%對現金流量進行貼現。下表說明高誠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計算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EBIT利潤率、長期增長率和稅前貼現率：

	於2021年3月31日	於2020年3月31日
預算EBIT利潤率（未來五年平均）*	15%	19%
未來五年預算EBIT利潤率範圍*	11%至21%	-15%至38%
長期增長率	3%	3%
稅前貼現率	11.9%	17.0%

* 與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現有辦公室租賃有關的租賃付款（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條被視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不包括於現金流預測中，因此上述預算EBIT利潤率亦不包括在內，因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6條要求未來現金流的估算不包括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此將避免重複計算租賃付款產生的任何減值虧損，因為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約為144.7百萬港元，已包括與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現有辦公室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

預算EBIT利潤率為指五年預測期內預算EBIT佔預算收入百分比的平均值。如下文所述，由於我們已將預測期內的預算收入較上年度的預算平均下調約29%，以反映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經修訂前景，故已將其下調。預算收入及EBIT是根據我們業務發展的過往表現及預期釐定，包括目前已獲得或正在磋商的委託工作和我們投資諮詢業務下的資產及其預期增長，並參考過往市場表現。所使用的長期增長率與我們過去在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經營的市場中的業務增長率一致，稅前貼現率反映與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本年度使用的稅前貼現率較上年度為低，由於相對於整個市場而言，可比較公司的股價波幅降低，從而導致本年度用於釐定加權平均資本成本的平均貝塔值降低，導致整體貼現率降低。於本年度及上年度釐定高誠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的方法並無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本年度金融服務分部的收入及經營虧損(減值前)並無惡化，惟基於以下原因，我們下調對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測。

- (1) 由於承銷商之間的競爭激烈，我們的客戶在首次公開發售項目中的分配款項大大低於預期，導致高誠的包銷業務於本年度表現不佳，一級資本市場的投資趨勢進一步偏向為受惠於COVID-19大流行的市值較高、高科技及生物科技公司，而高誠主要關注的中小市值公司於本年度較為失利。監管機構對市值較小的申請上市公司的審批更為謹慎，導致此類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的上市程序及成功機會的不明朗因素增加。本年度初，本公司償還部分可換股票據後，高誠業務的資本減少，亦導致我們的結算貸款額度規模縮小，削弱高誠於股票結算及包銷能力方面的競爭力。因此，我們已經下調對未來包銷佣金及相應經紀佣金及買賣收入的預測。
- (2) 儘管我們的債券配售佣金收入於本年度較上年度大幅增長，惟我們若干債券配售客戶因彼等的業務亦受到COVID-19大流行影響，可能需要放慢彼等的融資步伐。因此，我們降低對未來債券配售佣金收入的預測。
- (3) 儘管本年度對投資諮詢及管理業務來說是表現優異的一年，惟由於通貨膨脹及利率可能上升，美國股票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增加，這可能對我們客戶的投資組合潛在回報造成不利影響。因此，我們在預測投資諮詢業務的未來收入時作出更謹慎的假設。

儘管董事認為釐定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的假設及其他相關因素屬合理，惟該等假設及其他相關因素受重大政治、市場、業務及經濟不明朗因素及突發情況的固有影響，其中許多因素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有關高誠現金產生單位的前景及其於來年的業務前景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前景」一節有關金融服務分部的描述。

集團整體財務業績

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約為485.8百萬港元，較上年度約413.3百萬港元增加17.5%。本年度總收入增加約72.5百萬港元主要源自玩具分部的收入增加約72.4百萬港元，原因是向其部分五大客戶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毛利率

玩具分部的毛利率由上年度約9.1%微升至本年度約9.2%。同時，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總額較上年度增加約6.9百萬港元或10.7%至約71.6百萬港元，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來自玩具分部的收入及分部溢利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虧損淨額

本集團本年度的虧損淨額較上年度的虧損淨額約87.7百萬港元減少至約35.6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的虧損淨額減少約59.4%。虧損淨額減少的主要原因為：

- 本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增加約6.9百萬港元；
- 金融服務分部的商譽減值虧損減少約33.2百萬港元；
- 主要由於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減少約16.6百萬港元而導致融資成本減少約15.1百萬港元；及
- 本年度並無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的虧損，而上年度虧損約為0.9百萬港元。

而上述毛利增加以及成本及費用減少部份被以下因素所抵銷：

- 本年度玩具分部的模製收入減少約0.8百萬港元，而上年度則錄得金額0.8百萬港元；
- 本年度玩具分部並無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而上年度則錄得金額約為1.1百萬港元；
- 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搬遷開支增加約1.2百萬港元；
- 本年度銷售開支增加約0.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玩具分部的收入增加，導致玩具分部的銷售開支增加；
- 本年度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約1.3百萬港元，而上年度錄得約1.6百萬港元；
- 本年度承兌票據利息支出增加約2.2百萬港元，而上年度為零；及
- 本年度玩具分部的稅項開支增加約0.2百萬港元。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玩具分部的運輸費及報關費以及金融服務分部的市場推廣開支。於本年度，銷售開支由上年度約10.4百萬港元增加8.3%至本年度約11.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玩具分部的銷售額增加而導致運輸成本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僱員的薪金、辦公室的公用服務支出及差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以及其他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上年度約75.6百萬港元減少0.9%至本年度約75.0百萬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搬遷開支、模製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虧損、可換股票據提前贖回之虧損、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及其他。於本年度，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由上年度約5.6百萬港元減少51.5%至約2.7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本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減少約1.1百萬港元；(ii)本年度模製收入減少約0.8百萬港元；(iii)本年度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減少約1.3百萬港元；(iv)本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搬遷開支增加約1.2百萬港元；及(v)本年度匯兌收益減少約0.6百萬港元，部分被本年度並無上年度的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的虧損約0.9百萬港元以及本年度其他雜項收入(包括香港政府於COVID-19大流行期間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的補助約2.3百萬港元)增加所抵銷。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利息、銀行保理業務安排，以及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及承兌票據的實際利息。融資成本減少56.5%，由上年度約26.8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1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實際利息開支由上年度約24.9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8.3百萬港元，以及銀行借貸利息由上年度約1.1百萬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0.5百萬港元。減少部分被於2020年5月發行作為償付部分於2017年6月發行的可換股票據的承兌票據利息增加約2.2百萬港元，而上年度並無相關利息支出所抵銷。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管轄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管轄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度約1.2百萬港元增加17.8%至本年度約1.4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玩具分部產生的收入增加令應課稅收入增加。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由2020年3月31日約71.0百萬港元增加19.6%至2021年3月31日約85.0百萬港元。存貨周轉期(計算方式為玩具分部的平均年終存貨除以期內銷售成本乘以365天)由上年度的81.0天減少15.2%至本年度的68.7天(源自客戶於本年度要求提早交付產品)。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1年3月31日來自玩具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41.9百萬港元，比較於2020年3月31日則約為55.8百萬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的玩具分部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主要源自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客戶要求於2020年3月增加產品交付量，避免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以減少封鎖狀態影響產品交付的風險，而2021年3月前並無客戶要求提前交付產品所致。因此，玩具分部於本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玩具分部的平均年終貿易應收款項除以收入乘以365天)為39.1天，而上年度則為39.9天。

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由2020年3月31日約9.6百萬港元增加至2021年3月31日約20.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在2020年3月31日須結清的未償還配售佣金約6.6百萬港元增加至2021年3月31日約18.4百萬港元所致。於本報告日期，逾期超過三個月的應收款項11.9百萬港元已於其後獲悉數結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0年3月31日來自玩具分部的貿易應付款項為約9.0百萬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增至約22.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源自本年度錄得的採購及服務成本上升。玩具分部於上年度及本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計算方式為玩具分部的平均年終貿易應付款項除以銷售成本乘以365天)分別為12.6天及13.9天。

於2021年3月31日來自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付款項由2020年3月31日約50.2百萬港元增加至2021年3月31日約58.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債券配售項目中有待發行人客戶結付債券配售佣金的應付分配售代理的分配售佣金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而穩健的財務管理方針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繼續緊密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可應付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於本年度，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提供營運資金。於2021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8.2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60.0百萬港元)以及另外31.0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62.4百萬港元)為有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獲授予的未提取銀行融通的擔保，以解決金融服務分部的結算需要，以及另外19.4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無)為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有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主要由於(i)於2020年5月以現金贖回於2017年發行的部分可換股票據；(ii)償還若干銀行借款；及(iii)本年度將約19.4百萬港元由現金存款轉存至定期存款。計息銀行借款由2020年3月31日約17.0百萬港元減少至2021年3月31日零港元。由於於2021年3月31日的銀行借款減少，部分被本集團的權益減少所抵銷，因此本集團的債務與權益比率(計算方式為本年度年末時的債務結餘與本年度年末時的權益總額之比率)約為17.4%(2020年3月31日：30.6%)。於2021年3月31日，全部銀行借款均以浮動利率計息。本集團的流動比率(計算方式為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約為2.5(2020年3月31日：1.9)。

於本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新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可換股票據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1日向Benefit Global Limited(獨立第三方)發行三年內到期及未償還本金額為80百萬港元的6厘可換股票據(「2017年可換股票據」)，以償還本集團的債務、用於本集團金融服務分部的業務擴張及作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2017年可換股票據為無抵押，按年利率6厘計息，並有權將本金額按初步兌換價每股股份0.39港元兌換為本公司股份。本公司可選擇於到期日前隨時按有關可換股票據本金額之100%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而贖回2017年可換股票據。

2017年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淨額悉數已用於下列用途：

	(百萬港元)
(i) 全數贖回於2014年發行的可換股票據	58
(ii) 金融服務分部的業務擴張及營運資金	22
總計	80

於2020年5月11日，本公司透過發行於2023年到期本金額40百萬港元的新6.0厘可換股票據、於2021年到期本金額25百萬港元的10厘承兌票據(「2020年承兌票據」)以及餘下15百萬港元現金贖回餘下本金價值80百萬港元的2017年可換股票據。

資產抵押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由已抵押銀行存款約31.0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62.4百萬港元)及本集團位於香港總賬面值約6.6百萬港元(2020年3月31日：6.7百萬港元)的物業作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2020年3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0年3月31日：無)。

所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的股本權益中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收購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絕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就該貨幣面臨重大匯率風險。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本金交割遠期合約（「該等遠期合約」）以管理因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產生的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年內實施有關外幣合約的外幣遠期合約政策。本集團進行現金流量分析、根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按月持續監察及審閱外幣遠期合約。董事會已每季收到外匯風險報告以作審閱。董事會亦審閱外匯遠期合約政策以確保其與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市場內目前的金融趨勢一致。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合共48名（2020年3月31日：52名）僱員。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總員工成本（不包括向合資格人士（不包括僱員及董事）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支付的開支）約為37.1百萬港元（2020年：43.1百萬港元）。

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分別定期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審閱。本集團的薪酬組合乃根據僱員的職位、職責及表現而參考其薪酬政策釐定。僱員的薪酬因其職位而異，可能包括薪金、超時津貼、花紅及其他補貼。績效評核週期因僱員職位而異。員工的績效評核每年進行，由本集團的有關執行董事監察。本公司亦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

報告期間後事件

於2021年5月10日，根據Benefit Global Limited及本公司雙方同意，2020年承兌票據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2年5月11日。2020年承兌票據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前景

本年度無疑是近期最具挑戰性的其中一年。由於許多國家現在已推出疫苗接種計劃，人們只能希望世界能夠在下一財政年度部分恢復正常。然而，隨著COVID-19病毒新變異株出現，且群聚感染的零星爆發，我們預期全球大流行病形勢將保持飄拂，於可預見的未來，所有企業均須適應這種相當不穩定的正常狀態。

在此背景下，我們預期於下一財政年度，我們的營商環境將繼續保持波動，以應對大流行病的變化情況。儘管玩具分部在本年度成功繼續從其客戶獲得訂單，並錄得良好的收入增長，惟由於我們現在似乎進入一個由原材料價格上漲所推動的新通貨膨脹週期，特別是由於COVID-19大流行的影響導致海外供應商的塑料材料供應緊張，從而影響了供應商的生產計劃，因此我們仍然對來年客戶的行動感到憂慮。此外，由於電動車行業發展蓬勃，對電子部件的競爭已經蔓延至其他需要此類部件的製造業，包括玩具製造業，導致此類部件成本飆升。這可能導致利潤率進一步收緊，在某些情況下，迫使我們放棄一些不再獲利的合同，令收入可能下跌。鑑於客戶的分銷渠道不斷從實體店轉移至線上平台，我們亦需要保持靈活應對情況，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要求。由於我們的終端客戶的情況受防疫措施變化的影響，我們亦可能面臨庫存周轉率下降的問題。所有因素將繼續對我們玩具分部於下一財政年度的營運及盈利能力構成重大挑戰。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目前，於中國廣東省內廣州和佛山鄰近地區面臨新一波COVID-19大流行個案，導致某些地區的人員流動受到更嚴格的限制，並造成勞動力流動的減少。此外，此令物流服務暫停或某些物流服務供應商不願意為靠近受影響地區的港口提供服務，繼而可能影響對我們客戶的產品運輸安排。雖然我們於去年大流行的初期曾經歷同樣問題，惟如果於夏季的生產旺季時，情況並無實質改善，則可能影響我們若干主要分包商的運作。我們的玩具分部繼續將更多的生產流程轉為自動化，有望減輕對勞動力流動降低的憂慮，並保持我們產品的利潤率。

就金融服務分部而言，我們對投資諮詢及管理業務的發展感到鼓舞，並希望我們能夠繼續增加諮詢業務下及管理的資產。我們正在與一些投資組合經理討論加入我們的平台，希望為業務帶來新投資者及資金。鑑於我們證券包銷及經紀業務的表現相對不穩定，我們相信此領域的增長對金融服務分部尤為重要，而此分部的財務表現將很大程度上取決於美國證券市場的最終表現，特別是我們客戶的投資組合有大量頭寸的科技領域。隨著香港聯交所最近收緊上市要求，對上市申請的審批亦越發嚴格，我們預期未來香港中小型發行人的包銷業務將更具挑戰性，可能須更長時間完成上市程序。為應對此等改變，我們的金融服務分部將重點放在數量較少的、相對質素較好的發行人的發售項目上，在這些項目中，我們對確保全球協調人的角色及管理首次公開發售項目的分配款項抱有較高的信心。我們目前正處於與金融服務領域及生物製藥領域的客戶討論的後期階段。我們亦預期繼續協助我們的發行人客戶配售非上市債券，儘管根據彼等的再融資需求，配售的增長速度將比以前緩慢。我們亦將繼續加強對該分部的成本控制，並聘用更多的佣金制員工，使他們的經濟利益與該分部的業績更為一致。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呈列其報告，連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務。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載於第46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2020年：無）。

儲備

年度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第49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2021年3月3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計算之可分派儲備約為291.9百萬港元（2020年：314.6百萬港元）。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計息銀行借款

年末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慈善捐款（2020年：無）。

業務回顧

如欲參閱按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附表5所規定之本集團業務之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本集團業務之公允回顧、本集團面對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描述、於財務年度完結後發生並影響本集團之重要事件詳情、運用財務關鍵績效指標進行分析、以及環境政策及表現以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有關法律及規例之討論，及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重要關係以及本集團與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及本集團之成功所依靠之其他人士之重要關係之說明，乃載於本年報第17至27頁之前述章節中。前述章節乃本報告一部份。本集團與其關鍵持份者之關係以及本集團環境政策及績效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www.quali-smart.com.hk將刊發之本公司2021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悉，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有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產生顯著影響之適用法律法規。

與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對於實現其當前和長遠業務目標極為重要。本集團鼓勵員工增進有關本集團營運所屬行業之相關知識，報讀課程或培訓環境以深造專業知識。本集團亦通過定期會議、電話及電郵等渠道，與員工、客戶和供應商保持不斷溝通，使員工能夠為本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為客戶提供更稱心滿意的客戶服務，以及獲供應商提供更佳服務，彼此合作更暢順。

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

以下環節臚列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此列表並非一覽無遺，在下文勾勒的主要風險範疇以外亦可能有其他風險和不確定性。此外，本年報並不構成向任何人作出投資於本公司證券的建議或意見，投資者在投資於本公司證券前，務請自行作出判斷或諮詢本身之投資顧問之意見。

財務風險

關於本集團因旗下營運而面對外幣、貿易應收款項及孖展融資之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價格方面之風險之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116至120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誠如本年報第24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所提述，經考慮本集團整體之流動資金狀況及營運資金充足程度，董事認為參照業務及資本承擔後，COVID-19大流行對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及營運資金充足程度並無即時重大不利影響。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其金融服務分部營運之表現均受資本市場波動所影響，資本市場之波動可能導致金融資產之價格和流動性之波動，並影響金融服務分部所屬的全球一級及二級證券市場。此繼而可能會影響金融服務分部參與的一級或二級市場交易的時間性、數量、定價和適銷性，或金融服務分部諮詢業務下的資產之表現，繼而可影響金融服務分部之收入。COVID-19大流行不斷變化之狀況所產生之不明朗因素及其對全球金融市場之影響可進一步增加資本市場之波動，可導致我們金融服務分部表現進一步波動，且未能預測表現。

產品需求之淡旺季因素

本集團業務一般面對淡旺季，當中尤以玩具分部為然。客戶對產品需求之淡旺季因素可能會響本集團未來的銷售。本集團客戶面對的市況可能波動，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客戶終端市場日後如有衰退，可能會影響本集團業務，當中尤以玩具分部為然。尤其是，由於最近的COVID-19大流行，我們的終端客戶可能會調整彼等的分銷策略及訂單，繼而可能影響我們與彼等進行交易。由於我們的終端客戶調整彼等的運輸要求，以應對港口關閉或其他因不同司法管轄區實施的防疫措施而導致的實體交付渠道的中斷，因此，倘我們未能以靈活的方式滿足客戶的需求，不同情況變化，例如不同司法管轄區的封鎖措施，可能對我們的訂單產生不利影響，或導致我們的庫存管理面對挑戰。

依重主要客戶和供應商

我們與主要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穩健，讓旗下業務能夠錄得穩定的收入和盈利水平。另一方面，假若上述關係發生變化，則可能出現撤銷、取消或終止交易的情況，其時本集團的表現和業務增長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爭相吸納人才

旗下業務須與同業爭相吸納人才，競爭激烈，當中尤以金融服務分部為然。倘若本集團未能保留和激勵員工，或在出現關鍵職位空缺時未能吸納合適的接任人，本集團的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監管風險

本集團的營運須遵守不同司法權區的各種適用法律法規。特別是，金融服務分部之營運須恪守營商環境中嚴格的監管規定，如未有遵守規則及規例，則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後果。不合規可能源於(其中包括)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故障和限制、集團電腦系統及數據儲存的故障或中斷，或潛在的員工不當行為等。證券規則及條例的變動亦可為金融服務分部的申請上市客戶帶來更多挑戰，乃由於為符合上市資格，監管機構對其財務及業務表現提出更嚴格的要求。這繼而可能影響金融服務分部一些項目的可行性或完成時間。

環境及社會風險

我們深明環境保護之重要性，並採取嚴格的環境保護措施，以確保我們遵守現行的環境保護法律法規。

隨著本集團更為看重本身對環境以及對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社區所肩負之責任，本集團已採取若干環境政策，通過減少業務活動的排放以及所產生的廢物之處置，從而保護自然。詳情載於本報告第31頁。

旗下業務營運或會受到中國政府未來經濟、政治及外交政策所影響。中國及香港的經濟發展取決於多項因素，當中包括但不限於經濟結構、政府參與、外匯管制、資源配置和資本投資、其外交政策和外交關係及其對香港的政策等。然而，中國政府的經濟和政治戰略和政策及／或其與外國政府的關係的任何轉變(譬如目前持續的中美貿易戰及政治糾紛)或會對全球整體經濟造成不利影響，並影響到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各個行業。

旗下業務營運或會受到全球大事引發的全球未來經濟和政治不確定性以及公共衛生狀況的影響，例如中美貿易戰持續導致不同國家持續制裁及實施出口關稅措施、國際及本地政治衝突漸增、不同司法管轄區的社會動盪或恐怖襲擊以及全球COVID-19大流行的疫情等大事引發的全球經濟和政治不確定性，或會對全球經濟以至全球資本市場的表現產生短線和長線影響，繼而可能對本集團表現產生不利影響。由於多邊貿易戰及政治制裁(包括但不限於中美貿易戰或COVID-19大流行導致的封鎖狀態，導致全球經濟停擺)，其他國家對我們的產品徵收的任何額外貿易關稅，此非我們所能控制及可能對本集團表現造成不利影響。玩具分部將就此而尋求擴大我們的分包商網絡，以減輕相關風險。

董事會報告

應對網絡風險的保安及數據保護

本公司及本集團一般在任何時候均有義務保護敏感用戶資料，及致力保障客戶私隱，並明瞭敏感用戶資料的任何丢失或洩漏可能對受影響用戶及本公司的聲譽造成重大負面影響，甚至令本公司面臨潛在法律行動。收集、使用及持有客戶資料受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頒佈的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所規管。本集團已採納合規手冊，其列出處理及保障客戶數據的特定程序，尤其對金融服務分部。本集團有合約義務為客戶保密彼等的資料，因此，本集團將客戶的交易記錄及個人資料視為私人資料及機密處理，受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披露規定所規管，而本集團必須遵守。所收集的資料僅用於其收集目的。收集資料前客戶將獲告知所收集的資料將作何用途。本集團禁止在未經客戶授權下向第三方提供消費者資料。客戶永遠有權審核及檢視其數據，並選擇不被用於任何直接營銷活動。倘接獲任何索取客戶資料或客戶業務的要求，則就該等披露在監管法律及政策下的正當性諮詢法律及合規團隊。本集團對保障客戶私隱堅定不移，讓本集團在市場中保持競爭力。為確保保安足夠，本公司致力對該等數據提供最高級別的保護。就此，本公司已制訂政策及監控措施保護用戶數據，透過有效的管理系統、加密、登錄限制及程序協定確保資訊保安。

同時，本集團亦採取相關安全措施，降低與网络安全相關的風險，有關措施乃適用於透過互聯網下載、瀏覽網站或收發電子郵件而進行之日常資料傳送，即於電腦伺服器系統安裝防火牆；使用防毒軟件掃瞄從互聯網下載的檔案及電子郵件，或每當開啟或複製任何檔案或於用戶個人電腦運行程式時進行防毒軟件掃瞄。此外，於總部之資訊科技部門亦會集中記錄及監控總部用戶訪問的所有網站，以識別任何異常活動或可能對相關系統發動的惡意網絡攻擊。

往績及前瞻性陳述

本年報所載的本集團營運之表現及業績均屬過去的資料，而往績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本年報可能包含涉及風險和不確定性的前瞻性陳述和意見。實際業績亦可能與此等前瞻性陳述和意見中論述的預期大為不同。倘若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未能成事或最終證明並非正確，本集團或董事、本集團之僱員或代理均不就此承擔任何義務或責任。

環境政策

繼本集團於2016年10月出售持有玩具分部製造廠房的若干本集團附屬公司後，本集團不再直接從事製造業而有關職能已轉為交託分包商負責。本集團力求旗下業務履行對環保和社會應盡的責任，有見及此，玩具分部在挑選分包商方面沿用嚴謹政策，要求分包商嚴格遵守環保、保障工人福祉的社會責任以及妥為遵守本身營運地區所適用的相關規例各方面之相應規定。於本年度，玩具分部並無被提起任何有關破壞環境或本集團為業務所委聘之生產廠房對工人有不當待遇而被要求作出賠償或被處以罰款的申索。

另外，我們相信金融服務分部經營的行業不是環境污染的主要來源，但我們致力成為環保型企業，盡量減少能源和文儀用品的使用並鼓勵將辦公室中使用的材料回收利用。金融服務分部繼續為客戶提供電子結單，盡量減少用紙。於本年度，我們的公司辦事處及金融服務分部並無被提起任何環境申索、訴訟、罰款或紀律處分。

董事會報告

一般而言，本集團總部矢志推行節能措施，例如使用LED節能辦公照明系統，盡量以天然採光作辦公照明。此外，本集團為員工裝置食水過濾設備代替瓶裝水，並在辦公室的洗手間安裝節水的水龍頭設備以珍惜點滴。本公司其後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將進一步介紹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的進一步詳情。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務年度之業績摘要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第124頁。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銷售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0.6%及91.4%。本集團自最大供應商及五大供應商之購買額則分別佔本集團購買額之13.5%及36.2%。

除上文及本年報其他地方披露者外，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

潘栢基先生

朱允明先生

黃錦城先生（於2021年5月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 GBS, JP

陳兆榮先生

黃華安先生

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指引且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於2020年8月21日，劉浩銘先生、潘栢基先生及朱允明先生已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20年週年大會」）上退任及獲股東重選連任。

於2021年5月1日，黃錦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黃先生將留任至下屆股東大會，且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李敏儀女士、陳兆榮先生、黃華安先生及黃錦城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2021週年大會」）上退任，且合資格膺選連任。其餘董事將繼續留任。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劉浩銘先生、潘栢基先生及黃錦城先生均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任何一方須發出不少於3個月之書面通知以終止合約，惟受有關服務合約之條款及條件所限。

各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簽署委任函，固定任期為1年，可自動續期1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1週年大會上擬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合約。

董事之履歷

董事之履歷載於第3至5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購股權計劃」各節及本年報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末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董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截至2021年3月31日，董事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存置之登記冊內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提及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會報告

好倉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相關 股份數目 (附註1)	總計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劉浩銘先生	9,600,000	482,864,000 (附註2)	–	–	4,000,000 (附註3)	496,464,000	33.7%
李敏儀女士	9,600,000	–	482,864,000 (附註2)	–	1,400,000 (附註3)	493,864,000	33.5%
潘栢基先生	7,896,000	–	–	–	12,900,000	20,796,000	1.4%
朱允明先生	27,448,000	–	–	–	12,847,800	40,295,800	2.7%
梁寶榮先生	–	–	–	–	2,800,000	2,800,000	0.2%
陳兆榮先生	–	–	–	–	2,800,000	2,800,000	0.2%
黃華安先生	–	–	–	–	1,400,000	1,400,000	0.1%

附註：

- 該權益指本公司向董事(作為實益擁有人)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相關股份權益。
- 該等股份以Smart Investor Holdings Limited ('Smart Investor') (一家由劉浩銘先生及李敏儀女士分別擁有67.4%及32.6%的公司)的名義登記。由於劉先生控制Smart Investor逾三分之一的表決權，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劉先生被視為於Smart Investor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李女士為劉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李女士被視為於劉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已向劉先生及李女士授出購股權以分別認購4,000,000股股份及1,400,000股股份，合共5,400,000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條文，劉先生及李女士均被視為於劉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3月31日，董事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

於2021年3月31日，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5%或以上的主要股東(上文所載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淡倉的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	所持股份總數	持股百分比 (附註 1)
Smart Investor Holdings Limited	482,864,000 (附註2)	32.75%
Silver Pointer Limited	106,880,000	7.25%
Benefit Global Limited	159,297,921 (附註3)	10.81%
Clearfield Global Limited	159,297,921 (附註3)	10.81%
BlackPine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G.P. Limited	159,297,921 (附註3)	10.81%
諸承譽先生	159,297,921 (附註3)	10.81%
	672,000 (附註4)	0.05%

附註：

1. 於2021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1,474,232,000股已用作計算概約百分比率。
2. 此等股份以Smart Investor之名義登記，Smart Investor由劉先生擁有約67.4%及由李女士擁有約32.6%。
3. 159,297,921股股份中的120,845,921股股份乃相關股份，亦即根據本公司向Benefit Global(一間由Clearfield Global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發行的可換股票據可兌換的換股股份之總數，而Benefit Global則由BlackPine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G.P. Limited全資擁有，而BlackPine Private Equity Partners G.P. Limited則由諸承譽先生最終全資擁有。
4. 672,000股股份乃以諸承譽先生以個人身份及名義登記。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2013年1月3日股東通過之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鼓勵及獎勵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購股權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於2014年3月17日（「2014年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0,8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00港元（可予調整）。緊接2014年授出日期之前的每股收市價為0.90港元。

於2015年7月3日（「2015年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3,40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4.07港元（可予調整）。緊接2015年授出日期之前的每股收市價為3.70港元。

於2016年3月24日（「2016年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承授人」）授出109,411,600份購股權（「購股權」），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748港元（可予調整）。緊接2016年授出日期之前的每股收市價為0.70港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於2021年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限
	行使價	4月1日 的結餘	年內失效	3月31日 的結餘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	1.02港元	4,000,000	–	4,0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潘栢基先生	1.02港元	5,400,000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朱允明先生(附註1)	0.748港元	12,847,800	–	12,847,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黃錦城先生(附註3)	1.02港元	5,400,000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王墨先生(附註2)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期限
		於2020年 4月1日 的結餘	年內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陳兆榮先生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黃華安先生	0.748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僱員	1.02港元	8,600,000		8,600,000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37,003,800	(800,000)	36,203,800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顧問	0.25港元	1,120,000	–	1,120,000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9,600,000	–	19,600,000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2,300,000	–	12,300,000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總計		131,071,600	(800,000)	130,271,600	

附註：

1. 朱允明先生於2015年7月6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5年11月2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王璽先生於2015年11月27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黃錦城先生於2020年1月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5月1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在接納購股權時，各承授人已向本公司繳納1.00港元代價。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i)30% 購股權將可自緊隨該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各自行使期最後一天行使；(ii)30% 購股權將可自緊隨該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各自行使期最後一天行使；及(iii) 40% 購股權將可自緊隨該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各自行使期最後一天行使。

董事會報告

除上文所述者外，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失效及被註銷。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i) 計劃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能夠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將能夠讓本集團向僱員、董事及其他經選定參與者就彼等對本集團的貢獻作出獎勵。

(ii) 參與者

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的實體（「投資實體」）的以下人士可獲董事全權酌情邀請加入購股權計劃：

- (a) 僱員及董事；
- (b) 供應商及客戶；
- (c) 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或實體；
- (d) 任何證券的持有人；
- (e) 有關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顧問（專業人士或其他）或諮詢人；及
- (f) 透過合資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的方式為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經已或可能會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參與者群體或類別。

(iii) 可供發行股份數目

於本報告日期，於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30,271,600股，佔已發行股本的8.8%。

(iv) 每名參與者的權益上限

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當每名參與者（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除外）接納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購股權的提呈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已發行及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進一步授出超過此上限的購股權均須在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均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的購股權超過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及總值（按於授出日期本公司的股份價格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須在股東大會上取得股東批准。

董事會報告

(v)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參與者可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21天之內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在董事釐定並知會各承授人的期間（「購股權期限」）內隨時行使，而該期間可於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開始，惟無論如何均不得遲於自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10年內結束，並須遵守其提早終止的條文。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的持有人僅可按以下方式行使其購股權：

可予行使購股權的百分比上限	行使期間
30%	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
30%	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
40%	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

於各歸屬期完結時已授出而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可結轉至下一個歸屬期，並於購股權期限內可予行使。

(vi) 股份認購價及購股權代價

股份的認購價將為由董事釐定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一手或以上股份於授出日期（其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於接納購股權授出時，須支付名義代價1.00港元。

(vii)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一直生效。

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的若干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惟並不須於本年報內受相關披露規定所限。

重大關連方交易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連方（定義見適用會計準則）存在若干交易。當中亦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視乎情況而定），惟並不須於本年報內受相關披露規定所限。有關關連方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優先購買權

除聯交所另有規定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報告日期，公眾最少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5%。

管理合同

年內概無就有關本集團全部及任何業務部份訂立或存在管理及行政相關合同（僱傭合同除外）。

重大合約

除「重大關連方交易」項下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或年末並無存在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合約。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不競爭契據

誠如招股章程內「關連交易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述，控股股東（即劉浩銘先生、李敏儀女士及Smart Investor）於2013年1月10日以本公司利益訂立一份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項下所作出的一切承諾。

董事會報告

稅項減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任何稅務減免及豁免。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審計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本年報第8至16頁「企業管治報告」一節所載例外情況除外。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一般而言，董事於履行其於本公司事務的職責時作出、發生的作為或不作為而招致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有權從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保證，惟任何有關欺詐或不誠實的事宜除外。

此外，本公司已為董事就可能於本報告日期履行彼等職責時招致的第三方責任進行投保及續保。

核數師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獲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於2021週年大會上退任，惟彼符合資格膺選連任。一項決議案將於2021週年大會上提呈以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授權董事釐定其酬金。

代表董事會

執行主席

劉浩銘

香港，2021年6月30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混達富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6至123頁混達富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商譽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附註4(c)、4(g)及4(o)關於重大會計政策概要之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及19)

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金融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此外， 貴集團屬於「交易權、商標及網站」之無形資產乃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並進行年度減值測試。

於2021年3月31日， 貴集團分別約為130,182,000港元及568,000港元的商譽及無形資產乃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

管理層根據 貴集團會計政策對商譽及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及金融服務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值虧損約為10,696,000港元。

獨立核數師報告

此等評估是基於使用價值（「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之計算。使用價值之計算主要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就在批准的預算所涉期間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入的預期增長、未來資本支出的時間性、增長率和選出稅前折現率以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具體風險。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涉及估值模型的選擇、採納關鍵假設和輸入數據，相關項目均取決於管理層的判斷。

我們將商譽及無形資產之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在於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具有重要意義，以及基於因為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之計算在相關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方面涉及重大的管理判斷及估計。

我們的回應：

我們關於管理層對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

- 考慮管理層過往的預算程序準確性；
- 評估獨立估值師的才幹、能力及是否客觀；
- 與管理層及獨立估值師就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之計算使用的估值模型，使用價值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深入討論，並且評估影響使用價值之計算的重要假設和關鍵判斷範疇的適當性；
- 根據獨立行業數據及可比較公司作為基準而將使用價值使用之計算的增長率和折現率進行比較；及
- 安排內部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和評核使用價值之計算及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之計算使用的關鍵假設的適當性。

年報內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為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會亦將不會就此表達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的審計工作而言，我們負責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從審計工作所獲得資料之間出現重大不相符情況，或在其他方面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基於所進行工作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匯報該事實。就此，我們並無須匯報的事宜。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中肯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財務報告的過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就此承擔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根據委聘條款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的意見，並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此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為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的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及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內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須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期為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執行。我們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其中包括)計劃範圍、審計時間及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當中包括我們在審計中所識別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如適用)消除威脅的行動或所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林子嘉
執業證書編號P06838
香港，2021年6月30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7	485,788	413,297
銷售成本		(414,200)	(348,655)
毛利		71,588	64,642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	2,716	5,598
銷售開支		(11,227)	(10,368)
行政開支		(74,926)	(75,639)
商譽減值虧損	9	(10,696)	(43,905)
融資成本	10	(11,646)	(26,77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9	(34,191)	(86,442)
所得稅開支	12	(1,437)	(1,220)
年度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35,628)	(87,6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4		
－基本及攤薄(港仙)		(2.42)	(5.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016	6,951
投資物業	17	6,600	6,700
使用權資產	16	7,256	5,351
商譽	18	130,182	140,878
無形資產	19	568	554
金融服務業務的法定按金		392	374
按金	22	1,484	3,388
非流動資產總額		148,498	164,19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84,983	71,036
貿易應收款項	21	62,771	65,3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1,890	6,996
應收承兌票據	29	—	4,652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42,146	43,2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30,985	62,400
定期存款	24	19,35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8,214	59,957
流動資產總額		290,344	313,58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5	81,448	59,2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5,350	6,778
計息銀行借款	27	—	16,962
租賃負債	28	5,398	5,505
應付承兌票據	29	25,000	—
可換股票據	30	—	78,183
應付稅項		371	106
流動負債總額		117,567	166,741
流動資產淨值		172,777	146,84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21,275	311,03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30	25,999	–
租賃負債	28	2,080	38
遞延稅項負債	34	112	1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191	150
資產淨值		293,084	310,887
權益			
股本	31	287	287
儲備		292,797	310,600
權益總額		293,084	310,887

代表董事會

劉浩銘
董事

潘栢基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1)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附註3)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附註4)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287	418,769	6,071	1,000	53,310	45,888	(126,343)	398,982
購股權失效	-	-	-	-	(1,055)	-	1,055	-
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	-	-	-	-	-	(12,047)	11,614	(433)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87,662)	(87,662)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287	418,769	6,071	1,000	52,255	33,841	(201,336)	310,887
購股權失效	-	-	-	-	(288)	-	288	-
發行可換股票據	-	-	-	-	-	17,825	-	17,825
贖回可換股票據	-	-	-	-	-	(33,841)	33,841	-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35,628)	(35,628)
於2021年3月31日	287	418,769	6,071	1,000	51,967	17,825	(202,835)	293,084

附註：

1. 本集團之股份溢價賬指按高於其面值之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之溢價。
2. 物業重估儲備包括將業主自用物業轉撥至投資物業所產生於更改用途當日之重估盈餘。
3. 累計開支於歸屬期間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時確認。
4. 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中有關權益部份(即將債務轉換成股本的選擇權)的金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34,191)	(86,442)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	8	(231)	(1,619)
利息開支	10	11,646	26,77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9	6,255	10,457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9	8,669	9,5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8	–	(1,092)
提前行使贖回可換股票據選擇權之開支	8	–	910
商譽減值虧損	9	10,696	43,905
租賃之租金減免收益	9	(668)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8	100	300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利潤		2,276	2,754
存貨(增加)／減少		(13,947)	12,6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2,559	(6,1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7,010	(3,503)
金融服務業務的法定按金(增加)／減少		(18)	945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2,241	(24,8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428)	(5,459)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減少／(增加)		1,065	(5,205)
營運所得／(所用)現金		19,758	(28,780)
已付所得稅		(1,172)	(2,96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8,586	(31,742)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214	1,55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320)	(713)
購買無形資產		(1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5,428
贖回承兌票據		4,669	–
定期存款增加		(19,355)	–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31,415	(1,15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609	5,10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	44	-	44,011
償還銀行借款	44	(16,962)	(50,155)
發行承兌票據的所得款項	44	25,000	-
發行可換股票據的所得款項	44	40,000	-
贖回可換股票據	44	(80,000)	(30,000)
租賃租金所支付的本金部分	44	(7,971)	(9,373)
租賃租金所支付的利息部分	44	(618)	(742)
已付利息	44	(5,387)	(7,61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938)	(53,87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743)	(80,510)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957	140,4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48,214	59,9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2年3月14日根據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19樓C座。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股份（「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提供管理諮詢服務。本公司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

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1年6月30日獲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020年4月1日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提前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利息基準改革」

本集團亦已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提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外，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20年4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經修訂，透過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加入一項額外實際權宜法，允許實體選擇不將租金減免入賬為租賃修改，就因Covid-19大流行而產生之租金減免之會計處理向承租人提供實際權宜法。該實際權宜法僅適用於因Covid-19大流行直接引致且符合以下條件之租金減免：

- (a) 租賃付款之變動導致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之代價與緊接變動前之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之租賃代價；
- (b) 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幅僅影響原到期日為2021年6月30日或之前之付款；及
- (c) 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符合上述標準之租金減免可按照該實際權宜法入賬，即承租人無需評估租金減免是否符合租賃修訂之定義。承租人應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其他規定對租金減免進行會計處理。

將租金減免作為租賃修改入賬將導致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反映使用修訂的貼現率的經修訂代價，並將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計入使用權資產。通過應用實際權宜法，本集團毋須確定修訂的貼現率，租賃負債變動的影響反映在觸發租金減免的事件或條件期間的損益中。

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符合標準的租金減免採用實際權宜法。根據過渡性規定，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修訂，且並無重列以往期間的數字。由於租金減免於本財政期間產生，因此在首次應用該修訂時，並無對2020年4月1日的累計虧損的期初餘額進行追溯調整。

合共668,000港元之租金減免已入賬為負可變租賃付款，並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為租賃之租金減免收益，對租賃負債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20年4月1日生效（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業務的定義」

有關修訂澄清一項業務的定義，並加入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業務的評估。每項交易均可選擇進行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總資產之公允價值大致上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則符合集中度測試。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釐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倘集中度測試失敗，則根據業務要素進一步評估所收購之一組活動及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重大的定義」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該等修訂提出重大之新定義，列明「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有關資料能被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用途之財務報表之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其提供有關某特定申報實體之財務資料）所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即屬重大」。該等修訂亦闡明，重大程度取決於資料在財務報表整體內容中的性質或程度（個別或連同其他資料）。

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概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該等修訂修正特定對沖會計規定，對沖項目或對沖工具因持續進行利率基準改革而受現行利率基準修改影響，可於此前之不確定期間就受影響之對沖繼續應用對沖會計。

由於本集團之對沖成效之相關評估並無受利率基準改革影響，故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可能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關之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經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前採納。本集團目前擬於該等變動生效當日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財務報表

的列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有期貸款的分類⁵

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³

2021年6月30日後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提述概念框架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當日或之後之企業合併時生效

⁵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有期貸款的分類」

該等修訂闡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乃基於報告期末續存之權利，並指明該等分類不受對實體會否行使權利延遲償付負債之預期所影響，以及闡述倘於報告期末已遵守契諾，則相關權利即告存在。該等修訂亦新增「結算」之定義，以釐清結算即將現金、權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移至對手方。

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乃由於2020年8月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而作出修訂。經修改之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就詮釋內之措辭提供最新版本，使之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保持一致，而結論及現有規定則維持不變。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及修改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該等修訂禁止從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任何項目成本中扣除於資產達到管理層所擬定營運方式之必要位置及條件過程中所產生之任何出售所得款項。出售相關項目之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生產成本須於損益中確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2021年6月30日後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2021年修訂擴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A段的實際權宜法之適用範圍，使其適用於租金減免，任何租賃付款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惟須符合適用實際權宜法之其他條件。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的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訂明合約之「履行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包括履行合約之增量成本（如直接勞工及材料），或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分配（如用於履行合約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支出分配）。

本公司董事現正評估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提述概念框架

該等修訂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提述，以經修訂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2010年所頒佈之版本。該等修訂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添一項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義務之規定，收購人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以釐定於收購日期有否因過往事件而導致之現有義務。就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之徵費而言，收購人可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費責任之事件是否於收購日期發生。該等修訂亦增添一項明確聲明，收購人不得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之或然資產。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修訂解決因利率基準改革（「改革」）而導致公司以替代基準利率代替舊有利率基準時可能影響財務報告之事宜。該等修訂對於2019年11月頒佈的修訂進行補充，內容有關：(a)合約現金流量之變動，而實體毋須就改革要求之變動終止確認或調整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而是更新實際利率以反映替代基準利率之變動；(b)對沖會計處理，倘對沖符合其他對沖會計條件，則實體毋須僅因其作出改革所要求之變動而中止處理其對沖會計；及(c)披露，實體將被要求披露有關改革產生之新風險以及其如何管理過渡至替代基準利率之資料。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其列明於評估是否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B3.3.6段「10%」測試所包括之費用，並闡述當中僅包括實體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包括實體或貸款人代表其他人士支付或收取之費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其修訂第13項範例，刪除有關出租人補償租賃物業裝修之說明，以解決該範例中因租賃優惠之說明方式而可能產生有關租賃優惠處理之任何潛在混淆。

本公司董事預期，日後應用該等修訂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 編製基準

(a) 遵例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如下文載列之會計政策所說明)。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公司附屬公司各財務報表所載項目使用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呈列，除非另有說明，所有金額均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a)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集團公司之間進行之交易及結餘以及未變現利潤乃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該交易提供有關所轉讓資產之減值證據，於此情況下，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後，相當於目前於附屬公司擁有權之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該等權益於初步確認時的金額加非控股權益應佔權益其後變動的部分。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蝕結餘，全面收入總額仍歸屬於非控股權益。

(b)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以下三個因素全部滿足時，本公司擁有被投資方的控制權：對被投資方擁有權力、對被投資方之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可使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回報的能力。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任何該等控制權元素可能變動，則重新評估控制權。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列賬。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以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c) 商譽

倘可識別資產、負債之公允價值高於所付代價之公允價值、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的收購日期公允價值之總和，則超出部分於重估後於收購日期在損益即時確認。

商譽按成本減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產生的商譽分配至預期會受惠於收購協同效益的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乃可識別之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之現金流入基本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合之現金流入。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方式為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作比較(見附註4(o))。

就於某個財務年度的收購所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務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先分配以減少該單位獲分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則按該單位內各項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項資產之虧損將不會令各資產之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以較高者為準)。商譽的任何減值虧損乃於損益內確認且於往後期間不予撥回。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

其後的成本僅會於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的情況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倘適用)。所取代部分的賬面值會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內作為開支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使用直線法折舊，以將其成本或估值(扣除預計剩餘價值)撇銷。於各報告期末，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會予以審閱及調整(如適合)。可使用年期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期及35%(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9.5%或35%
裝置、傢俱及辦公設備	35%
汽車	18%或35%
使用權資產	於租期內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會被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或虧損為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在出售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e)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有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作該兩種用途而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及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其任何變動會於損益內確認。

當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物業權益以賺取租賃收入時，本集團選擇不將該等物業權益分類及入賬為投資物業。

(f) 租賃

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實體能選擇會計政策，可不將(i)屬短期租賃的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以及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已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獎勵；(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將相關資產分解及移除至合約條款及條件規定的狀況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除外。除符合本投資物業的定義的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採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就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而言，其以公允價值列賬，而就符合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的使用權資產而言，其以公允價值列賬。

本集團就持作出租或資本增值用途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且以公允價值列賬。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根據租賃協議租入多項物業，本集團行使其判斷，並釐定該等物業不同於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的類別。因此，根據租賃協議的物業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以折舊成本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f) 租賃(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輕易釐定)。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採用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的租期內就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支付的款項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的浮動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利率)；(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支付的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的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

作為出租人的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向多名租戶租出其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損益中以直線法基準於相關租賃的租期內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加入已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以直線法基準於租期內確認為支出。

(g) 無形資產

(i) 已收購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其後，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個別或就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是指交易權。有關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乃每年檢討，以釐定無限可使用年期之評估是否繼續有效。若已無效，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將按往後生效基準由無限改為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g) 無形資產(續)

(ii) 減值

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不論是否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將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無形資產乃透過將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相比而測試減值(見附註4(o))。

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估計會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

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按重估金額列賬，在此情況，減值虧損會視作重估調減處理，以其重估盈餘為限。

(h)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包括不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加(如不是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項目)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交易成本計量。不含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交易價格計量。

所有正常方式收購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期確認，即本集團承諾收購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正常方式的收購或出售指需要於法規或市場常規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收購或出售。

於釐定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時，乃以有關金融資產的整體作出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特點。本集團以下列一個計量分類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

攤銷成本：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且該等現金流純粹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資產按攤銷成本列賬。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損益及減值均於損益中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均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基準如下：(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之可能違約事件導致之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之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可能性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接近資產原有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然而，自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礎。

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30日，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且可支持資料可資證明，則作別論。

為作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用途，由於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標準的金融資產一般屬不可收回，故本集團認為下列事件構成違約事件：

- 當債務人違反金融契諾時；或
- 內部得知或從外部來源所得的資料現時債務人未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

不論上述分析，本集團認為，違約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理據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為信貸減值：(1)借款人不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2)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信貸已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無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算。

當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無實際收回可能，如債務人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數額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者為準)時，本集團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後(如適用)，已撇銷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回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確認。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根據負債產生的目的對金融負債進行分類。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減去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計息銀行借款、承兌票據及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票據之負債部份)隨後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或於攤銷過程於損益確認。

(iv) 可換股貸款票據

本集團發行而包括負債及兌換權部分的可換股貸款票據於首次確認時獨立分類為有關項目。以定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本公司股本工具的兌換權列作股本工具。

於首次確認時，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按同類不可換股債項的現行市場利息釐定。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所得款項與轉往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的差額，即持有人可將貸款票據兌換為股本權益的兌換權，計入權益(可換股票據儲備)中。

於其後期間，可換股貸款票據的負債部分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入賬。股本部分乃指負債部分兌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的期權，將保留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權益儲備，直至隨附的期權獲行使為止，在此情況，可換股貸款票據權益儲備的結餘將轉移至股本及股份溢價。倘期權於到期日尚未獲行使，則可換股貸款票據權益儲備的結餘將撥至累計虧損。期權兌換或到期時將不會確認任何盈虧。

與發行可換股貸款票據相關的交易成本乃按所得款項的劃分比例分配至負債及股本部分。與股本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乃直接自權益扣除。與負債部分相關的交易成本乃計入負債部分的賬面值，並按可換股貸款票據的期限採用實際利率法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h) 金融工具(續)

(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期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vi)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vii) 終止確認

當與金融資產相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當金融資產已轉讓且有關轉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終止確認的準則時，則本集團會終止確認有關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於相關合約指定的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i) 存貨

存貨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移成本以及將存貨運送至其目前地點及達致其目前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乃使用先進先出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作出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j)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乃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反映本集團預期能從該等貨品或服務獲得的代價的金額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有關金額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且已扣減任何貿易折扣。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所適用的法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某個時間點轉移。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倘符合以下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將於一段時間內轉移：

- 讓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所提供的所有利益；
- 創造或改良了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已控制的資產；或
- 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具有獲得付款的強制執行權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j) 收入確認(續)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收入乃參照履約責任圓滿完成的進度於合約期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點確認。

倘合約含有融資成分，並給予客戶顯著利益可就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獲得一年以上之融資，收入將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採用本集團與客戶於合約開始時於獨立進行的融資交易中所反映的貼現率進行貼現。倘合約含有融資成分並給予本集團顯著利益，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入將包括根據實際利率法於合約負債累算的利息開支。就作出付款與轉移所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而不會就顯著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i) 玩具銷售

客戶在貨品交付並獲接納時獲得對玩具產品的控制。因此，於客戶接納產品時確認收入。這通常只有一項履約責任。發票通常在30至90天內支付。

(ii) 證券經紀佣金收入

經紀佣金收入於相關交易執行時按交易日確認。

(iii) 配售及包銷之佣金收入

配售及包銷佣金收入於本集團向發行人購買證券或本集團向第三方投資者出售證券之日確認。

(iv) 顧問收入及諮詢服務收入

根據委聘訂金安排提供服務而獲得的顧問收入及諮詢服務收入，乃根據相關協議中訂明之合約條款而隨著時間的推移確認，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和消耗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而收入能夠可靠地計量。

(v) 手續費收入

手續費收入在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並根據通知客戶的相關服務的已列明價格確認收取的費用。

(vi) 其他收入

模製收入在模具的合法所有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稅項乃根據已就所得稅而言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作出調整的日常業務產生的利潤或虧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用於財務報告目的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用於稅務目的之相應金額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除商譽以及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利潤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外，會就所有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遞延稅項資產於有可能動用應課稅利潤抵銷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情況下確認。遞延稅項乃按預期適用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稅率(根據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制定的稅率計算得出)計量。

對於計量遞延稅項金額時用於釐定適合稅率的一般規定而言，有一個例外情況，即投資物業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列賬。除非該假定被推翻，否則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金額是以出售投資物業時所適用的稅率以及按其於報告日期的賬面值而計量。若投資物業是可計提折舊並根據一個商業模式而持有，而該商業模式的目的是隨著時間推移而消耗該物業所體現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不是通過出售)時，該假定即被推翻。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投資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及暫時性差異將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則除外。

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倘所得稅與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項目有關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所得稅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或倘其與直接確認於權益內的項目相關，在此情況，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l) 外幣

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交易按進行交易時的通行匯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通行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通行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以及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內於損益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重新換算已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收益及虧損所涉及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m)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是指預計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以前將全數結付的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在損益支銷。

(n)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當購股權授予僱員及其他提供相似服務之人士時，所獲服務之公允價值乃經參考於授出日期之有關公允價值而計算。公允價值在歸屬期內之損益確認，並相應增加權益內的購股權儲備。計及非市場歸屬條件之方式是調整預期將於各報告期末歸屬之股本工具數目，使到最終於歸屬期內確認之累計金額是建基於最終歸屬之購股權數目。市場歸屬條件會成為釐定所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之因素。只要符合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不論市場歸屬條件達成與否亦會計算開支。累計開支不會就未能達成市場歸屬條件而調整。

若購股權歸屬前其條款及條件被修改，緊接修改前後計量之購股權公允價值增加亦會於餘下歸屬期在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o)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檢討下列資產的賬面值，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及
-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資產的估計可收回金額(即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低於其賬面值，則將該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入賬，在此情況，減值虧損則根據該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視為重估減值。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則該項資產的賬面值回升至經修訂後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能超過假設該資產過往年份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原應獲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除非相關資產根據另一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重估金額入賬，在此情況，減值虧損撥回則根據該條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被視為重估增值。

使用價值乃根據預期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產生之的估計未來現金流(見附註4(c))，並使用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獨有的風險的稅前折現率將其折現至現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p) 關連方

關連方為與本集團有關連的人士或實體。

(a) 符合以下條件的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b) 適用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屬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以僱員為受益人而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識別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c) 一名人士的近親指該等在與該實體進行買賣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i)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養人。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低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的短期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經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且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上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r) 機器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負上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流出經濟利益，且該經濟利益能夠合理估計時，會就未能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不大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該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該責任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僅以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目後事件方可確定是否存在的可能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於報告期末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要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的判斷除外)：

(i) 蘆定功能貨幣

本集團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外幣交易。於釐定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時，須作出判斷以釐定主要影響有關國家(其競爭力及法規主要釐定其商品及服務的售價)商品及服務售價的貨幣。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乃根據管理層對實體經營業務所在經濟環境的評估及實體釐定售價的過程予以釐定。

(ii) 蘆定收入的會計處理

製造及買賣玩具產品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玩具產品。本集團按客戶規格為彼等製造成品，而產品則由客戶以旗下品牌出售。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可能會涉及原材料採購程序，而在該等情況下將會代表本集團向供應商進行結算。由主要客戶結算的金額將會與應收主要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相互抵銷。於釐定收入是須按淨額基準還是須按總額基準入賬時，本集團已參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B34至B38段的規定內所訂明的指標及要求，並已考慮有關交易的經濟實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ii) 豐定收入的會計處理(續)

於釐定實體是作為當事人還是作為代理人行事時，須作出判斷以及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而本集團認為，基於以下準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其與客戶不存在任何代理關係：

- 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特定貨品之承諾；
- 本集團控制特定貨品直至其轉移至客戶為止；
- 本集團在特定貨品轉移至客戶之前面對庫存風險；及
- 本集團擁有確立特定貨品價格之酌情權。

本集團亦認為，與A客戶所進行的原材料採購交易及銷售交易的經濟實質並非為連鎖交易，故其應作為個別交易處理。因此，貿易收入乃按總額基準呈列。

估計不明朗因素

有關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未來及其他主要來源的主要假設討論如下。

(i) 過時及滯銷存貨撥備

本集團的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檢討過時及滯銷項目的賬齡分析，並對有關項目作出撥備。該等估計乃根據當前市況及銷售類似性質商品的過往經驗作出，並可能會因市況變動而改變。該等改變將會對有關估計已改變的期間內存貨的賬面值及存貨的撥備產生影響。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對物業、廠房及設備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並於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使用直線法按該等資產可供使用當日起計3年至10年進行折舊。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管理層對本集團擬自使用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獲得未來經濟利益的期限的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iii)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按具有相同信貸期及類似付款模式的不同應收款項組別的應收款項賬齡為基準。撥備矩陣基於本集團歷史違約率，當中已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具理據前瞻性資料。於報告日期，管理層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及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

管理層基於各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估計來自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虧損撥備乃計量為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經考慮各有關金融工具的預期未來信貸虧損及抵押品的價值。評估各有關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涉及高度估計及不確定性，包括對債務人業務有負面影響的未來經濟狀況、債務人的信譽、無法還款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以及抵押品的公允價值。

(iv)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是否出現任何減值。就減值檢討而言，商譽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主要利用按管理層批准的五年財務預算計算的現金流量預測。編製批准預算涵蓋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涉及若干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入的預期增長、未來資本開支的時間、增長率及選擇反映有關風險的貼現率。管理層編製反映實際及往年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測的財政預算。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納的主要假設時須作出判斷，而主要假設的變動可對此等現金流量預測造成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減值檢討的結果。

(v) 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釐定無形資產是否減值時需要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和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若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vi)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乃由獨立估值師按現時使用基準以公開市值釐定。於作出判斷時已考慮主要按報告期末之現行市況所作出、參考最近市場交易以及按估計租金收入所計算之合適資本化比率而得出之假設。該等估計乃定期與實際市場數據及本集團訂立之實際交易作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由最高經營決策人審閱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最高經營決策人主要根據對各營運單位（此為本集團組織之基準）營運表現的評估而考慮業務表現。各營運單位是根據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的種類而區分。以下概要描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

- 製造及銷售玩具；及
- 證券經紀、證券孖展融資、投資顧問、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服務（「金融服務」）。

(a) 可報告分部

管理層根據分部業績（即各經營分部直接應佔的收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成本及開支淨額）之計量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因中央行政成本並無納入最高經營決策人用於評估分部表現之分部業績計量，故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以下為按可報告分部作出的本集團年內收入及業績之分析：

分部收入及業績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外部收入	456,142	29,646	485,788
分部利潤／（虧損）	4,010	(24,207)	(20,197)
企業收入 —其他			1,517
中央行政成本（附註(a)）		(4,994)	
融資成本		(10,517)	
未計所得稅開支之虧損			(34,1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附註(b))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外部收入	383,708	29,589	413,297
分部利潤／(虧損)	270	(57,573)	(57,303)
企業收入			
－其他			1,272
中央行政成本(附註(a))			(5,523)
融資成本			(24,888)
未計所得稅開支之虧損			(86,442)

附註：

(a) 中央行政成本主要包括董事酬金(不包括向董事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b)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金融服務分部的分部虧損包括商譽減值虧損約10,696,000港元(2020年：43,905,000港元)。

分部利潤／(虧損)指在未分配企業收入、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及中央行政成本之情況，各分部所賺取之利潤或(虧損)。此乃向最高經營決策人呈報的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分部資產

所有資產(除承兌票據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玩具	136,847	151,189
金融服務	234,424	261,978
分部資產總額	371,271	413,167
未分配	67,571	64,611
綜合資產	438,842	477,778

分部負債

所有負債(除可換股票據、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外)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部。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玩具	24,961	31,276
金融服務	67,486	55,031
分部負債總額	92,447	86,307
未分配	53,311	80,584
綜合負債	145,758	166,8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a) 可報告分部(續)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利潤／(虧損)或分部資產時計入的金額：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3	17	1,320
添置使用權資產	–	10,574	10,5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33)	(22)	(6,2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83	5,886	8,669
商譽減值虧損	–	10,696	10,696
利息開支	(571)	(558)	(1,129)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製造及 銷售玩具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665	48	713
添置使用權資產	–	124	1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436)	(21)	(10,4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092	–	1,09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782	6,783	9,565
商譽減值虧損	–	43,905	43,905
利息開支	(1,381)	(501)	(1,88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的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的資料。客戶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所在地點確定。特定非流動資產(金融服務業務的法定按金、承兌票據及按金除外)(「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理位置乃根據資產(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所處位置確定。

(i)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北美(附註1)	287,785	236,203
西歐		
- 英國	37,924	11,889
- 法國	24,166	15,632
- 其他(附註2)	50,038	59,367
中國及台灣	11,599	18,265
中美洲、加勒比地區及墨西哥	15,820	13,054
澳洲、新西蘭及太平洋島國	14,797	13,705
其他(附註3)	43,659	45,182
總計	485,788	413,297

附註1： 北美包括美利堅合眾國及加拿大。

附註2： 其他包括德國、比利時、意大利、捷克、西班牙及荷蘭。

附註3： 其他包括香港、非洲、印度、日本、韓國、以色列、沙地阿拉伯、東南亞及南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b) 地區資料(續)

(ii) 特定非流動資產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970	6,788
香港	144,652	153,646
總計	146,622	160,434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之主要客戶(每名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A客戶	245,861	136,550
B客戶	105,040	104,130
C客戶	64,020	83,959
總計	414,921	324,639

(d) 客戶合約收入分拆

在下表中，收入按收入確認的時間分拆。該表還亦包括將分拆之收入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對賬。

	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		金融服務分部		總計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確認收入之時間性						
－某一時間點	456,142	383,708	11,370	21,661	467,512	405,369
－一段時間	-	-	18,276	7,928	18,276	7,928
總計	456,142	383,708	29,646	29,589	485,788	413,2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7. 收入

收入指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的已售貨品(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後)及提供金融服務的發票淨值。收入的分析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玩具	456,142	383,708
金融服務		
– 證券經紀之佣金收入	1,519	2,079
– 配售及包銷服務之收入	8,076	18,681
– 顧問收入及諮詢服務收入	18,276	7,928
– 手續費收入及其他服務收入	1,775	901
總計	485,788	413,297

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14	1,551
承兌票據利息收入	17	68
模製收入	68	847
租金收入	186	228
	485	2,694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收益淨額	383	9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搬遷開支	(1,215)	–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	(100)	(300)
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之虧損	–	(9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092
其他	3,163	2,043
	2,231	2,90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2,716	5,59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乃在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414,200	348,6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255	10,4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8,669	9,565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11(a)）：		
工資及薪金	26,314	28,955
界定供款計劃供款（附註）	690	782
其他福利	368	1,137
	27,372	30,874
核數師酬金	1,508	1,508
租賃之租金減免收益	(668)	–
有關短期租賃的費用	–	38
商譽減值虧損	10,696	43,905

附註： 本集團已安排其僱員參加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其為一個由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的界定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每月按強積金法例界定的僱員收入的5%（2020年：5%）向該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其僱員的供款均以1,500港元（2020年：1,500港元）為上限，其餘供款均屬自願性質。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對上述退休金計劃的供款總額約為690,000港元（2020年：782,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2020年：無）獲得任何沒收的供款以減少其未來供款。

10. 融資成本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以下方面的利息：		
–銀行借款	511	1,140
–可換股票據	8,301	24,888
–承兌票據	2,216	–
–租賃負債	618	742
	11,646	26,7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a) 董事薪酬

已付或應付予各董事之薪酬披露如下：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向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	-	1,740	2,073	87	3,900
潘栢基先生	-	1,116	846	55	2,017
朱允明先生	-	3,000	-	18	3,018
	-	5,856	2,919	160	8,935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240	-	-	-	240
	240	-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	210	-	-	-	210
陳兆榮先生	180	-	-	-	180
黃華安先生	180	-	-	-	180
	570	-	-	-	570
合計	810	5,856	2,919	160	9,74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a) 董事薪酬(續)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向界定供款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劉浩銘先生					
黃錦城先生(附註(a))	–	1,595	1,750	80	3,425
潘栢基先生	–	974	1,880	49	2,903
朱允明先生	–	1,117	890	55	2,062
	–	3,000	–	18	3,018
	–	6,686	4,520	202	11,408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女士	240	–	–	–	240
	240	–	–	–	24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先生	210	–	–	–	210
陳兆榮先生	180	–	–	–	180
黃華安先生	180	–	–	–	180
	570	–	–	–	570
合計	810	6,686	4,520	202	12,218

附註：

(a) 黃錦城先生於2020年1月1日辭任執行董事，並於2020年1月2日獲委任為顧問。彼於2021年5月1日再次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b)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3名董事(2020年：4名)，彼等的酬金反映於附註11(a)。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其餘2名最高薪酬人士(2020年：1名)的酬金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628	2,320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78	18
	4,706	2,338

彼等的酬金在以下範圍：

	人數	
	2021年	2020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1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本集團任何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2020年：無)。年內，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2020年：無)。

已付或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於以下範圍內：

	高級管理層成員人數	
	2021年	2020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選定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利潤的香港利得稅按8.25%（2020年：8.25%）計算，而餘下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2020年：16.5%）計算。本集團內餘下實體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2020年：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年內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年度稅費	1,342	1,229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5	(9)
年內所得稅開支	1,437	1,220

年度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對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34,191)	(86,442)
按適用稅率16.5%（2020年：16.5%）計算的稅項	(5,642)	(14,26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472)	(198)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5,161	10,683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4,015	6,045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1,555)	(873)
稅務優惠	(165)	(165)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95	(9)
所得稅開支	1,437	1,220

由於無法預測未來利潤來源，因此並無就179,410,000港元（2020年：155,080,000港元）的未動用稅務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動用稅務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13. 股息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發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股息（2020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35,628)	(87,662)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474,232,000	1,474,232,0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35,628,000港元(2020年：87,66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474,232,000股(2020年：1,474,232,000股)計算。

由於未行使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包括可換股票據及購股權計劃項下之未行使購股權)對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的影響為反攤薄(2020年：反攤薄)，因此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為相同(2020年：相同)。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裝置、 傢俱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0年3月31日					
成本：					
於2019年4月1日	10,429	66,176	9,551	2,233	88,389
添置	–	648	65	–	713
出售	(6,334)	(40,042)	(1,462)	(1,053)	(48,891)
於2020年3月31日	4,095	26,782	8,154	1,180	40,211
累計折舊：					
於2019年4月1日	7,829	48,906	9,091	1,532	67,358
年內折舊費用	1,307	8,302	455	393	10,457
出售	(6,334)	(35,706)	(1,462)	(1,053)	(44,555)
於2020年3月31日	2,802	21,502	8,084	872	33,260
賬面淨值：					
於2020年3月31日	1,293	5,280	70	308	6,9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裝置、 傢俱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2021年3月31日					
成本：					
於2020年4月1日	4,095	26,782	8,154	1,180	40,211
添置	-	1,303	17	-	1,320
出售	-	(5,992)	(29)	(148)	(6,169)
於2021年3月31日	4,095	22,093	8,142	1,032	35,362
累計折舊：					
於2020年4月1日	2,802	21,502	8,084	872	33,260
年內折舊費用	1,275	4,689	39	252	6,255
出售	-	(5,992)	(29)	(148)	(6,169)
於2021年3月31日	4,077	20,199	8,094	976	33,346
賬面淨值：					
於2021年3月31日	18	1,894	48	56	2,016

16.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香港租賃若干物業。定期租賃於租期內固定。

年內使用權資產的變動載列如下：

	租入物業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添置	14,792
折舊	(124)
	(9,565)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添置	5,351
折舊	(10,574)
	(8,669)
於2021年3月31日	7,2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第3等級經常性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8)	6,700 (100)	7,000 (300)
於3月31日(第3等級經常性公允價值)	6,600	6,700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之公允價值乃由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進行評估，其為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持有相關認可專業資格及具備對所估值投資物業所在位置之近期估值經驗。

於估計物業的公允價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有用途。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已作調整，撇除預付或應計經營租賃收入，以避免重複入賬。

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均已將投資物業抵押以獲得附註27所載之計息銀行借款。

下表列示估值模式中所用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物業	公允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與公允價值的關係
香港的辦公室單位	第3等級	收入資本化方法	最終收益率	2.9%(2020年3月 31日：2.9%)	最終收益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年內，公允價值中並無第1等級、第2等級及第3等級之間的轉撥(2020年：無)。董事估計，於年內，重大輸入數據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影響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8. 商譽

因業務合併所產生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商譽的金額如下：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成本	
於2019年4月1日、2020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	184,783
減值	
於2019年4月1日	-
減值虧損	(43,905)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43,905)
減值虧損	(10,696)
於2021年3月31日	(54,601)
賬面值	
於2021年3月31日	130,182
於2020年3月31日	140,878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本集團管理層委聘獨立估值師中和邦盟評估有限公司對分配至本集團不同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將其可收回金額與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進行比較。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及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較高者而釐定。

分別約180,737,000港元及554,000港元的商譽及無形資產是源自於過往年度收購高誠證券有限公司（「高誠證券」）及約4,046,000港元的商譽是源自於收購高誠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高誠資產管理」），並分配至兩個不同的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8. 商譽(續)

於2021年3月31日，有關高誠證券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而使用價值計算是基於經正式批准的預算(涵蓋詳盡的五年期預算計劃)以及由管理層估計為11.9% (2020年：17.0%)的貼現率所得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用於推算五年期預算計劃以後的現金流量所用的增長率為3% (2020年：3%)，此反映管理層所預測的行業長期增長率。主要假設是本集團管理層基於過往表現、目前已簽署的委託工作及委聘、其業務計劃及展望以及其對行業發展的期望而釐定。儘管高誠證券之經營財務表現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較上一財政年度的表現並無嚴重惡化，惟鑑於(i)高誠證券之包銷業務因該等項目的上市程序增加監管的不明朗因素而導致前景變得較為負面；(ii)對高誠證券的債券配售業務表現預測更為保守；及(iii)下一財政年度對美國證券市場的表現預測更為保守，影響高誠證券的投資諮詢業務，故未來五年的現金流量預測已下調。因此，有關高誠證券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減至約134,000,000港元 (2020年：140,000,000港元)，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約144,696,000港元。因此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確認商譽減值虧損約為10,696,000港元 (2020年：43,905,000港元)，同時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中分配至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上文所使用的所有貼現率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下表說明用於計算與高誠證券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例如EBIT利潤率、長期增長率及稅前貼現率：

	於2021年 3月31日	於2020年 3月31日
預算EBIT利潤率(未來五年平均)	15%	19%
未來五年預算EBIT利潤率範圍	11%至21%	-15%至38%
長期增長率	3%	3%
稅前貼現率	11.9%	17.0%

與高誠證券現金產生單位的現有辦公室租賃有關的租賃付款(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條被視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不包括於現金流預測中，因此上述預算EBIT利潤率亦不包括在內，因為香港會計準則第36條要求未來現金流的估算不包括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此將避免重複計算租賃付款產生的任何減值虧損，因為高誠證券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約為144.7百萬港元，已包括與高誠證券現金產生單位現有辦公室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

於2021年3月31日，有關高誠資產管理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是運用直接比較法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下文所詳述)。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高於賬面值，因此並無就高誠資產管理作出商譽減值撥備(2020年：零)。

得出上述可收回金額的公允價值等級被認為屬第三級。由管理層估計的高誠資產管理的出售成本為並不重大。高誠資產管理的公允價值是運用直接比較法釐定，當中參考業務模式與高誠資產管理類似的可比較公司之近期銷售價格，並且自交易日期起至年末日期的可比較公司的股價變動作出調整。對可比較公司的股價變動的負面影響增加將導致公允價值計量下降，反之亦然。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可比較公司的股價變動 -32%至-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交易權、商標 及網站 千港元
成本：	
於2019年4月1日、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添置	554 14
於2021年3月31日	568
累計攤銷	
於2019年4月1日、2020年3月31日及2021年3月31日	-
帳面值	
於 2021年3月31日	568
於2020年3月31日	554

交易權賦予高誠證券於或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買賣證券合約之權利以令高誠證券能夠進行其證券經紀業務。商標代表使用「高誠」名稱及高誠證券不同商標之權利以進行受規管業務。網站讓高誠證券為客戶提供網上買賣證券之平台。

董事認為交易權、商標及網站之使用年期並無限定，因為預期交易權、商標及網站為高誠證券產生現金流量之期間並無可預見之限制。交易權、商標及網站不作攤銷，直至有關項目之使用年期釐定為有限為止。取而代之的是，有關項目乃每年以及於每當有跡象顯示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評估的詳情載列於附註18。

20. 存貨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原材料	53,476	51,511
成品	31,507	19,525
	84,983	71,03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20,867	9,574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41,904	55,756
	62,771	65,330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日常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賬款：		
－現金客戶(附註)	1,499	10
－結算所(附註)	-	1,571
來自日常提供以下業務之應收賬款：		
－配售佣金	18,364	6,600
－顧問服務	1,004	1,393
	20,867	9,574

金融服務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到期日為準及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1,499	1,581
逾期少於1個月	5,113	7,993
逾期多於1個月但少於2個月	1,665	-
逾期多於2個月但少於3個月	763	-
逾期超過3個月	11,827	-
	20,867	9,574

附註： 日常業務範圍內之現金客戶證券買賣以及結算所方面產生之貿易應收款項之結算期為相關交易日期後一或兩日。於本報告日期，逾期超過三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已於其後獲全數結清。

預期虧損率按過往3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此等比率為反映期內(往績數據已在期間收集)經濟狀況差異、目前狀況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全期的經濟狀況之意見而加以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款項(續)

鑑於該等應收款項於數個不同類型的現金客戶、結算所及發行人客戶、逾期多於三個月的所有應收款項其後結算及客戶的過往結算往績記錄有關，自首次確認以來及於報告期末各自的結餘中，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因此董事認為該等結餘的預期信貸減值於兩個年度均微不足道，不須確認。

本集團對其未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保持嚴格監控，以盡量減少信貸風險。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銷售玩具的信貸期介乎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虧損前為準)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22,927	17,280
31至60日	6,258	19,905
61至90日	12,358	14,648
超過90日	361	3,923
	41,904	55,756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以逾期天數為準及扣除減值虧損)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34,354	37,592
逾期少於1個月	7,480	15,120
逾期1至3個月	70	1,347
逾期超過3個月	-	1,697
	41,904	55,756

本集團的信貸政策及製造及買賣玩具分部的貿易應收款項所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附註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按金(附註)	1,484	3,388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1,671	4,574
按金(附註)	175	2,374
其他應收款項	44	48
	1,890	6,996

附註：

按金包括已向關連公司金昌資本有限公司支付之租賃按金約188,000港元(2020年：245,000港元)(附註36(i))。

23.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於認可機構開設獨立信託賬戶，以存置於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本集團將此等客戶款項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流動資產項下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並根據其須就客戶款項的任何損失或挪用負上責任的基礎，確認為相應的貿易應付款項(附註25)。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所限制及規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以下貨幣計值(附註(a)):		
港元	34,254	36,585
人民幣(「人民幣」)	9,597	4,016
美元(「美元」)	4,363	19,356
	48,214	59,957
定期存款按以下貨幣計值(附註(b)):		
美元	19,355	-
已抵押銀行存款按以下貨幣計值(附註(c)):		
港元	30,985	62,400

附註:

- (a)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得出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 (b) 於2021年3月31日的定期存款指存放於香港銀行的銀行存款，並按利率每年約0.2厘計息。定期存款將於2021年4月22日到期。
- (c) 已抵押銀行存款代表抵押予銀行以讓本集團獲授若干未動用銀行融資的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的年利率約為1.91% (2020年: 1.91%)。

25. 貿易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58,561	50,222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22,887	8,985
	81,448	59,20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5. 貿易應付款項(續)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來自日常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業務之應付賬款：		
- 現金客戶	42,101	44,776
- 孫展客戶	47	11
- 經紀及結算所	16,413	5,435
	58,561	50,222

證券經紀業務之貿易應付款項之結算期為相關交易日期後一至兩日。

於2021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包括約42,146,000港元(2020年：43,211,000港元)之款項為從事受規管活動過程中代客戶及其他機構收取及持有之信託及獨立銀行賬戶相關之應付客戶及其他機構款項。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自其供應商獲得介乎15至6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以發票日期為準)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至30天	17,527	5,076
31至60天	3,334	1,952
61至90天	2,018	1,793
91至365天	8	164
	22,887	8,9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6. 提前收取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2,979	3,721
其他應付款項	2,371	3,057
	5,350	6,778

27. 計息銀行借款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即期		
有抵押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銀行貸款	－	16,962

本集團的銀行融通及其計息銀行借款由以下項目作抵押：

- (i) 總賬面值為6,600,000港元(2020年：6,700,000港元)的本集團投資物業(附註17)；
- (ii) 本公司附屬公司(即滉達實業有限公司(2020年：滉達實業有限公司))的企業擔保；及／或
- (iii) 由劉浩銘先生、李敏儀女士及彼等之聯繫人所擁有的若干香港物業的法定押記及劉浩銘先生的個人擔保。

於2020年3月31日，銀行借款總額按要求或須於一年內償還。

若干銀行融通須待滿足與本集團若干財務狀況比率有關的契諾後方可獲得，該等比率旨在維持(i)不低於某一金額的合併有形淨值；(ii)特定資本負債比率；及(iii)不低於某一金額的現金存款，上述三者常見於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借款安排中。倘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的融通將須於要求時償還。

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其有否符合該等契諾，並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符合該等規定，銀行將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還款。有關本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2。於2021年3月31日，概無違反與已提取的融通有關的契諾(2020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8. 租賃負債

未來租賃付款的現值分析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就報告目的而分析為：		
流動負債	5,398	5,505
非流動負債	2,080	38
	7,478	5,543

年內租賃負債的變動：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租賃物業		
於4月1日	5,543	14,792
添置	10,574	124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附註)	(668)	–
利息支出	618	742
租賃付款	(8,589)	(10,115)
	7,478	5,543
於3月31日		

附註：

誠如附註3(a)所披露，本集團已選擇對所有符合標準的租金減免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所引入的實際權宜法。所有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租金減免符合標準採用實際權宜法。採用實際權宜法導致租賃總負債減少668,000港元。此減少的影響已計入觸發支付的事件或條件期間的損益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8. 租賃負債(續)

	於2021年3月31日		於2020年4月1日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千港元
一年內	5,799	5,398	5,621	5,505
多於一年但不多於兩年的期間	2,106	2,080	39	38
	7,905	7,478	5,660	5,543
減：未來利息支出	(427)		(117)	
租賃負債現值	7,478	7,478	5,543	5,543
減：十二個月內應付結算金額(呈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5,398)		(5,505)
十二個月後應付結算金額(呈列於非流動負債項下)		(2,080)		(38)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加權平均增量貸款利率8.81%(2020年：7.45%)折現租賃負債。

29. 應收及應付承兌票據

流動資產

於2017年12月29日，本公司收到本金總額為8,500,000港元之承兌票據，作為出售New Creation Global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部份代價。承兌票據為無抵押及以港元計值。承兌票據按固定年利率1.5%計息，並須於期末支付。本金額為4,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2017年承兌票據1」)以及本金額為4,5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2017年承兌票據2」)的到期日分別為發行日期起計的12個月及30個月。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2017年承兌票據1已於到期時悉數償還，而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2017年承兌票據2已於到期時悉數償還。

承兌票據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流動負債

於2020年5月11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Benefit Global Limited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發行本金額25.0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2020年承兌票據」)。2020年承兌票據為無擔保，並以港元計值。2020年承兌票據按固定年利率10%計息，並須於2021年5月11日償還。於2021年5月10日，Benefit Global Limited與本公司雙方同意將到期日延長至2022年5月11日。2020年承兌票據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可換股票據

- (a) 於2017年5月11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Benefit Global Limited發行本金額為8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可換股票據（「2017年可換股票據1」），以償還本集團負債、擴張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及作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2017年可換股票據1按年利率6%計息，並有權於2017年5月11日至2020年5月11日期間內以每股0.39港元的初步換股價將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以2017年可換股票據1本金額的100%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2017年可換股票據1（全部或部分）。於到期日仍未償還的任何2017年可換股票據1的金額將按其當時未償還本金額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

2017年可換股票據1包含兩個組成部分—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負債部分代表合約確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來源的現值，按照當時適用於可比較信貸狀況工具（並按相同條款提供大致相同的現金流量，並具有發行人提前贖回選擇權）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提前贖回選擇權並不分別入賬，因其被視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權益部分代表換股權，乃通過從發行2017年可換股票據1整體所得款項中扣除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釐定。負債部份的實際利率為每年26.60%。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2017年可換股票據1並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2020年：無）。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2017年可換股票據1已獲悉數贖回。

於首次確認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2017年可換股票據1如下：

	千港元
2017年可換股票據1於2017年5月11日的公允價值 權益部份	80,000 (33,841)
首次確認的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	46,159

2017年可換股票據1的負債部份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	78,183	64,238
贖回	(80,000)	–
實際利息開支	2,347	18,754
已付利息	(530)	(4,809)
於3月31日	–	78,18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可換股票據(續)

- (b) 於2017年6月2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Benefit Global Limited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可換股票據(「2017年可換股票據2」)，以償還本集團負債、擴張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及作為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2017年可換股票據2按年利率6%計息，並有權於2017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期間內以每股0.39港元的初步換股價將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以2017年可換股票據2本金額的100%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2017年可換股票據2(全部或部分)。於到期日仍未償還的任何2017年可換股票據2的金額將按其當時未償還本金額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

2017年可換股票據2包含兩個組成部分—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負債部分代表合約確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來源的現值，按照當時適用於可比較信貸狀況工具(並按相同條款提供大致相同的現金流量，並具有發行人提前贖回選擇權)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提前贖回選擇權並不分別入賬，因其被視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權益部分代表換股權，乃通過從發行2017年可換股票據2整體所得款項中扣除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釐定。負債部份的實際利率為每年25.19%。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2017年可換股票據2並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2020年：無)。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2017年可換股票據2已提前悉數贖回。

於首次確認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2017年可換股票據2如下：

	千港元
2017年可換股票據2於2017年6月2日的公允價值 權益部份	30,000 (12,047)
首次確認的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	17,953

2017年可換股票據2的負債部份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24,191
實際利息開支	6,134
已付利息	(1,667)
提前贖回	(28,658)
於2020年3月31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可換股票據(續)

- (c) 於2020年5月11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Benefit Global Limited發行本金額為40,000,000港元之無抵押可換股票據(「2020年可換股票據」)及本金額為25,000,000港元之2020年承兌票據，並以餘下現金15,000,000港元贖回2017年可換股票據¹。2020年可換股票據按年利率6%計息，並有權於2020年5月11日至2023年5月11日期間內以每股0.331港元的換股價將本金額兌換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以2020年可換股票據本金額的100%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2020年可換股票據(全部或部分)。於到期日仍未償還的任何2020年可換股票據的金額將按其當時未償還本金額連同任何應計但未付利息贖回。

2020年可換股票據包含兩個組成部分－負債部分和權益部分。負債部分代表合約確定的未來現金流量來源的現值，按照當時適用於可比較信貸狀況工具(並按相同條款提供大致相同的現金流量，並具有發行人提前贖回選擇權)的現行市場利率貼現。提前贖回選擇權並不分別入賬，因其被視為與主債務密切相關。權益部分代表換股權，乃通過從發行2020年可換股票據整體所得款項中扣除負債部分的公允價值釐定。負債部份的實際利率為每年28.15%。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2020年可換股票據並無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於首次確認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2020年可換股票據如下：

	千港元
2020年可換股票據於2020年5月11日的公允價值	40,000
權益部份	(17,825)

	千港元
首次確認的負債部份的公允價值	22,175

2020年可換股票據的負債部份於年內的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22,174
實際利息開支	5,954
已付利息	(2,129)
於2021年3月31日	25,9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0. 可換股票據(續)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可換股票據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7年可換股票據1	-	78,183
2020年可換股票據	25,999	-
可換股票據 減：計入流動負債的一年內到期的結餘	25,999	78,183 (78,183)
非流動部分	25,999	-

31. 股本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的變動如下：

	2021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2020年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於4月1日及3月31日	6,000,000,000	1,168	6,000,000,000 1,168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於4月1日及3月31日	1,474,232,000	287	1,474,232,000 2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2. 儲備

本公司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如下：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權益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4月1日	418,769	(173,130)	53,310	45,888	344,837
購股權失效	–	1,055	(1,055)	–	–
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	–	11,614	–	(12,047)	(433)
年度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29,838)	–	–	(29,838)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418,769	(190,299)	52,255	33,841	314,566
購股權失效	–	287	(287)	–	–
發行新可換股票據	–	–	–	17,825	17,825
提前贖回可換股票據	–	33,841	–	(33,841)	–
年度虧損及全面收入總額	–	(40,494)	–	–	(40,494)
於2021年3月31日	418,769	(196,665)	51,968	17,825	291,8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

本公司根據股東於2013年1月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選定之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獎勵或回報。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及顧問。

根據購股權計劃，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全部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本公司在獲得股東批准後可更新此10%限額，惟每項有關更新不得超過股東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的全部未行使購股權可能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除非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而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和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發行及將發行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

於2014年3月17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0,800,000份購股權（「首次次購股權」）。下文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為每股股份1港元；
-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即首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第二批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剩餘4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及

-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2019年3月16日或2024年3月16日失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於2014年3月17日歸屬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為3,911,000港元。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股價	0.95港元
行使價	1.00港元
預期波幅	50.554%
預期年期	5年／10年
無風險利率	1.2010%/2.1656%
股息收益率	4.274%
次優因素	2.2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外匯基金票據收益率曲線於2014年3月17日估值日期的市場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根據經營類似業務之可比較公司在估值日期的平均歷史每日股價波幅作出估計。股息收益率乃以本公司之12個月派息情況除以於股息宣派日期的本公司股份收市價作出估計。

於2015年7月3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3,400,000份購股權（「第二批次購股權」）。下文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為每股股份4.07港元；
-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即首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第二批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剩餘4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及

-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2025年7月2日失效。

於2015年7月3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為25,864,188港元。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股價	3.70港元
行使價	4.07港元
預期波幅	61.8%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1.87%
股息收益率	2.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年期與購股權預期年期相若之香港政府債券的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作出估計。預期股息收益率乃由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估計。

於2016年3月24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授出109,411,600份購股權(「第三批次購股權」)。下文載列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

- (1) 所有已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為每股股份0.748港元；
- (2) 所有購股權持有人僅可按下列方式行使彼等之購股權：

購股權將分3批予以歸屬，即首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一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第二批3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二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剩餘40%自緊隨授出日期的第三週年後翌日起直至購股權期限最後一天；及

- (3) 向承授人授出的所有已授出或未獲行使購股權將於2026年3月23日失效。

於2016年3月24日授出之購股權之估計公允價值為38,068,913港元。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二項模式計算。該模式的輸入數據如下：

股價	0.7港元
行使價	0.748港元
預期波幅	61.5%
預期年期	10年
無風險利率	1.36%
股息收益率	1.8%

無風險利率乃根據年期與購股權預期年期相若之香港政府債券的收益率計算。預期波幅乃根據本公司股價的歷史波幅作出估計。預期股息收益率乃根據本公司以往派息記錄作出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以下載列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詳情：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4月1日 行使價 (附註1)	的結餘 (附註1)	年內失效	於2021年 3月31日 的結餘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執行董事						
－劉浩銘	1.02港元	4,000,000	–	4,0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潘栢基	1.02港元	5,400,000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朱允明	0.748港元	12,847,800	–	12,847,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黃錦城(附註3)	1.02港元	5,400,000	–	5,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7,500,000	–	7,5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非執行董事						
－李敏儀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王墨(附註2)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以下載列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變動詳情：(續)

購股權數目						
	於2020年 4月1日 的結餘 (附註1)	年內失效	於2021年 3月31日 的結餘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寶榮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陳兆榮	1.02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黃華安	0.748港元	1,400,000	–	1,4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僱員						
	1.02港元	8,600,000	–	8,6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37,003,800	(800,000)	36,203,8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顧問						
	0.25港元	1,120,000	–	1,120,000	2014年3月17日	2014年3月17日至 2024年3月16日
	1.02港元	19,600,000	–	19,600,000	2015年7月3日	2015年7月3日至 2025年7月2日
	0.748港元	12,300,000	–	12,300,000	2016年3月24日	2016年3月24日至 2026年3月23日
總計		131,071,600	(800,000)	130,271,6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3.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付款(續)

附註：

1. 股份拆細於2016年1月13日生效後，已對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數目作出按比例的相應調整。
2. 王墨先生於2015年11月27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黃錦城先生於2020年1月1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20年1月2日獲委任為顧問。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各報告期間，並無產生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開支。

年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2021年			2020年		
	每股加權平均 行使價 元	購股權數目		每股加權平均 行使價 元	購股權數目	
於4月1日 年內失效	0.84 0.86	131,071,600 (800,000)		0.84 0.86	134,291,600 (3,220,000)	
於3月31日	0.84	130,271,600		0.84	131,071,600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於購股權獲行使當日的加權平均股份價格為0.84港元。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介乎0.25港元至1.02港元(股份拆細後)而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約為4.71年(2020年：5.71年)。

於2021年3月31日之所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數目中，並無購股權並未歸屬及未獲行使(2020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4. 遲延稅項

於本年度確認的遜延稅項負債以及相關變動的詳情：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	(112)

3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的詳情	本公司應佔 權益的比例		營運地點及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附屬公司					
Turbo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2年3月2日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美元」）的普通股	100 (2020年：100)	-	英屬處女群島／投資控股
Crosby Asia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15年4月23日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100 (2020年：100)	-	英屬處女群島／投資控股
泰祥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018年1月18日	1股每股面值1美元 的普通股	100 (2020年：100)	-	英屬處女群島／投資控股
滉達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1996年11月14日	普通股1,000,000港元	-	100 (2020年：100)	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 玩具及其他產品製造及 貿易
高誠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2012年5月23日	普通股223,644,510 港元(2020年： 223,644,510港元)	-	100 (2020年：100)	香港／證券經紀、證券孖展融 資、提供投資顧問、企業融 資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
高誠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1986年5月30日	普通股25,782,332港元 (2020年：25,782,332 港元)	-	100 (2020年：100)	香港／提供投資顧問及 基金管理服務
Crosby Financial Products Limited	香港，2015年12月11日	普通股1港元	-	100 (2020年：100)	香港／證券、債務及 基金的買賣及投資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終時發行任何債務證券。與附屬公司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6. 關連方交易

(i)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地方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曾於年內與關連方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關係／關連方姓名(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由劉浩銘先生及李敏儀女士控制的公司 金昌資本有限公司	租金開支(a)	2,256	2,942

(a) 已付予金昌資本有限公司的租金開支均由本集團與關連方相互協定。

(ii)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於附註11(a)披露的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0,484	9,006	
酌情花紅	2,919	4,520	
向界定供款計劃供款	238	220	
	13,641	13,746	

37.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20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38.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一項投資物業，租期為兩年。租約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與其租戶訂立於以下期限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應收租賃款項總額如下：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86	228

39. 資本承擔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20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0.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下表呈列可予抵銷之金融工具、可強制執行之總淨額結算安排及類似協議之詳情。

	可予抵銷之金融資產			概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相關金額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金融資產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	抵押品	淨額 千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收款項	2	(2)	-	-	-	-
於2020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收款項	1,580	(9)	1,571	374	1,945	
	可予抵銷之金融負債			概無於綜合財務狀況表 抵銷之相關金額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抵銷 已確認金融 負債總額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 狀況表呈列之 已確認金融 資產總額 千港元	金融負債淨額 千港元	已收現金	抵押品	淨額 千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付款項	1,494	(2)	1,492	(392)	1,100	
於2020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來自香港結算之貿易應付款項	9	(9)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下表列出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62,771	65,330
應收承兌票據	–	4,65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03	5,810
金融服務業務之法定按金	392	374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985	62,400
定期存款	19,355	–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42,146	43,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14	59,957
	205,566	241,734

金融負債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1,448	59,2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350	6,778
可換股票據	25,999	78,183
應付承兌票據	25,000	–
計息銀行借款	–	16,962
租賃負債	7,478	5,543
	145,275	166,6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承兌票據、租賃負債、可換股票據以及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詳情於相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並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恰當的措施會及時且有效地執行。

外匯風險

本公司於香港的附屬公司的絕大部分交易均以美元及港元進行。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並無就該貨幣面臨重大匯率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利率風險，並或會於有需要時考慮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關於屬短期性質的銀行結餘。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定息銀行貸款及可換股票據，本集團因該等銀行貸款而面對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信貸風險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在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的責任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時所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承兌票據、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賬面值。

階段一、階段二及階段三的定義如下：

階段一：如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並在產生時並無出現信貸減值，會使用未來12個月內違約事件發生的可能性作為相關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進行確認。

階段二：如首次確認後信貸風險大幅增加，但並無出現信貸減值，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即反映金融資產餘下的全期）。

階段三：如發生會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有關情況會被評定為出現信貸減值。倘發生信貸減值，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信貸風險的顯著增長

如附註2所述，本集團對減值撥備要求規定下的所有金融資產進行監測，以評價自首次確認以來其信貸風險是否發生重大增長。若信貸風險發生重大增長，本集團將以全期為基礎而非按照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

在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需評估所有金融資產自首次確認之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於相關金融工具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階段已考慮各種因素，包括監管及經營環境、內部及外部信貸評估、償還債務能力、管理能力、還款記錄及其他前瞻資料。當考慮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認為應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信貸利差大幅增加；
- 欠債人或債務的外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的顯著變化；
- 債務人經營地點的業務、財務及／或經濟狀況有重大不利變動；
- 實際或預期的寬限期或重組；
- 債務人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動；
- 預期可能導致違約風險上升出現抵押品價值方面的大幅變動(僅就孖展融資而言)；及
- 出現現金流／流動資金問題的早期跡象，例如延期付款。

就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的合約付款(包括本金及利息)，本集團視金融工具為已出現重大信貸風險增加及分類為階段二，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支援資料以作反證。

違約定義及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本集團將金融工具界定為違約，與信貸減值的定義一致。金融工具已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觀察可得數據：

- 債務人存在重大財政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約，例如欠付利息或利息逾期未償還或本金付款逾期未償還；
- 債務人的債權人(出於經濟或合約理由與債務人的財政困難有關連者)向債務人授出在其他情況債權人不會考慮的寬減權；
- 債務人可能進入破產程序或其他財務重組安排；及
- 債務人結欠本集團的任何本金、墊款或利息逾期超過90日。

金融資產的信貸減值可能源於多個事件的綜合影響而未必僅由於單一事件所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來自金融服務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對於應收客戶款項，本集團將對所有客戶(包括現金及孖展客戶)進行個別信貸評估。現金客戶須按照本集團之信貸政策，於進行任何購買交易前存放存款。應收現金客戶之款項於相關市場慣例一般採納之結算期內到期，通常為交易日後數日內。由於已訂明存款規定及所涉結算期短，源自應收現金客戶款項之信貸風險被視為甚低。本集團一般就向客戶提供孖展融資索取流動證券及／或現金存款抵押。應收孖展客戶之孖展貸款須按要求償還。管理層每日監察市況以及各孖展賬戶及期貨賬戶之證券抵押及孖展存款是否足夠，並於有需要時催促補倉及斬倉。

為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制定固定信貸政策，並已委派小組負責制訂信貸限額及維持孖展融資之孖展比率／抵押品償付比率、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任何價值及抵押品質素之其後變動均受到密切監控以釐定是否需要糾正行動。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檢討各貿易債務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未能收回金額確認足夠之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減少。

就配售佣金及諮詢服務所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根據擁有類似信貸評級的交易對手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作出調整，以反映現時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

就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於賬項到期時的還款紀錄及目前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以及與該等客戶經營業務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特定資料。本集團會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用評估。本集團並無向客戶索取抵押品。

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經評估為0.01%、0.1%及1.5%(分別就逾期少於30天、逾期31天至90天及逾期超過90天之金額而言)，因此，來自製造及銷售玩具分部之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經評估為並不重要。

於2021年3月31日，來自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91%(2020年：99%)，而最大債務人則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46%(2020年：83%)。鑑於主要債務人的信譽及聲譽，管理層相信集中產生的風險為可控制及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1年3月31日，董事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彼等並無拖欠歷史，且債務人在短期內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較強。

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而言，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因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之銀行。該等金融機構近期概無違約歷史。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於零。

本集團面對的源自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承兌票據的信貸風險的更多量化數據分別披露於附註21、22、23、24及29。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遵守借款契諾的情況，從而確保其維持充裕現金儲備及獲得主要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資金額度，以應付其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時的餘下合約期限，有關餘下合約期限乃根據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如屬浮動利率)根據於報告日期通行的利率計算得出的利息付款)以及可要求本集團還款的最早日期得出。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兩年以上 但三年內 千港元	合約金額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2021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81,448	–	–	81,448	81,448
應計費用	2,979	–	–	2,979	2,979
其他應付款項	2,371	–	–	2,371	2,371
可換股票據	2,196	2,610	40,270	45,076	25,999
承兌票據	25,274	–	–	25,274	25,000
租賃負債	5,799	2,106	–	7,905	7,478
	120,067	4,716	40,270	165,053	145,2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一年內或 於要求時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兩年內 千港元	合約金額 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2020年3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59,207	–	59,207	59,207
應計費用	3,721	–	3,721	3,721
其他應付款項	3,057	–	3,057	3,057
可換股票據	80,539	–	80,539	78,183
計息借款	16,962	–	16,962	16,962
租賃負債	5,621	39	5,660	5,543
	169,107	39	169,146	166,673

具體而言，就含有銀行可全權酌情行使的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而言，上述分析顯示按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期間(即貸方行使其無條件權利要求即時提早償還貸款)得出的現金流出。

公允價值

董事認為，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代客戶持有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金融服務業務的法定按金、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大致相若，主要是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承兌票據、租賃負債及可換股票據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是通過使用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和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當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債務(其包括於附註27披露的借款、附註30披露可換股票據)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分別於附註31及32披露的股本及儲備)。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人員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結構。作為該檢討的一部分，管理人員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債務	50,999	95,145
權益	293,084	310,887
債務與權益比率	17.4%	30.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3. 於2021年3月31日在本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47,749	389,168
預付款項		330	579
承兌票據		–	4,6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23	818
流動資產總額		348,902	395,217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		1,829	1,806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	375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3,890	–
可換股票據		–	78,183
承兌票據		25,000	–
流動負債總額		30,719	80,364
流動資產淨值		318,183	314,8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18,183	314,853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票據		25,999	–
資產淨值		292,184	314,853
權益			
股本	31	287	287
儲備	32	291,897	314,566
權益總額		292,184	314,853

代表董事會

劉浩銘
董事

潘栢基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4.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支持附註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對賬：

	租賃負債 (附註28) 千港元	計息銀行借款 (附註27) 千港元	可換股票據 (附註30) 千港元	承兌票據 (附註29)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14,792	23,106	88,429	—
來自現金流量的變動：				
新造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	—	44,011	—	—
償還銀行借款	—	(50,155)	—	—
贖回可換股票據	—	—	(30,000)	—
已付利息	(742)	(1,140)	(6,477)	—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9,373)	—	—	—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總變動：	(10,115)	(7,284)	(36,477)	—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742	1,140	24,888	—
添置租賃負債	124	—	—	—
提前行使贖回可換股票據選擇權的支出	—	—	910	—
對權益部分的影響	—	—	433	—
其他變動總計	866	1,140	26,231	—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5,543	16,962	78,183	—
來自現金流量的變動：				
發行承兌票據所得款項	—	—	—	25,000
償還銀行借款	—	(16,962)	—	—
贖回可換股票據	—	—	(80,000)	—
發行可換股票據所得款項	—	—	40,000	—
已付利息	(618)	(511)	(2,660)	(2,216)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7,971)	—	—	—
來自融資現金流量的總變動：	(8,589)	(17,473)	(42,660)	22,784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618	511	8,301	2,216
添置租賃負債	10,574	—	—	—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668)	—	—	—
對權益部分的影響	—	—	(17,825)	—
其他變動總計	10,524	511	(9,524)	2,216
於2021年3月31日	7,478	—	25,999	25,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45. 期後事件

於2021年5月10日，根據Benefit Global Limited及本公司雙方同意，2020年承兌票據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2年5月11日。2020年承兌票據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保持不變。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務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的概要乃根據下文附註所載的基準而編製：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入	485,788	413,297	624,214	775,990	787,704
銷售成本	(414,200)	(348,655)	(539,830)	(667,655)	(693,912)
毛利	14.74%	15.64%	13.52%	13.96%	11.91%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71,588	64,642	84,384	108,335	93,792
銷售開支	2,716	5,598	8,891	13,539	28,730
行政開支	(11,227)	(10,368)	(15,311)	(24,585)	(21,690)
商譽減值虧損	(74,926)	(75,639)	(81,727)	(109,610)	(140,754)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0,696)	(43,905)	–	–	(3,695)
衍生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	–	(11,728)	(33,889)
融資成本	(11,646)	(26,770)	(24,439)	(19,384)	(10,801)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34,191)	(86,442)	(28,202)	(43,433)	(93,436)
所得稅開支	(1,437)	(1,220)	(7,585)	(3,736)	(707)
年度虧損	(35,628)	(87,662)	(35,787)	(47,169)	(94,143)

資產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總資產	438,842	477,778	608,733	649,077	794,856
總負債	(145,758)	(166,891)	(209,751)	(219,346)	(372,997)
	293,084	310,887	398,982	429,731	421,859